

(十三) 请各投标人注意：资信标书/业绩文件按以下内容编制

目录

- 1、投标函
- 2、投标人清标信息页码表
- 3、水利建设市场信用等级
- 4、企业获奖
- 5、可研编制业绩情况
- 6、勘察业绩情况
- 7、BIM 业绩情况
- 8、项目总负责人业绩要求
- 9、可研负责人业绩要求
- 10、勘察负责人业绩要求
- 11、BIM 负责人业绩要求
- 12、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 13、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提交的其他资料）

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深圳市智慧水务综合指挥调度和保障中心（招标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铁岗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可行性研究阶段工程勘察
（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6.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

7. 在正式合同签订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国海

授权委托人：陈飞翔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1号 邮编：100024

联系电话：010-51977391 传真：010-65729087

日期：2025年08月11日

2025年08月11日

2、清标信息页码表

清标信息页码表

评审内容	评分项目
水利建设市场信用等级	1. 勘察类信用等级：AAA 有效期：2027.1.18 页码：P4-P5 2. 咨询类信用等级：AA 有效期：2027.1.18 页码：P4-P5
企业获奖	奖项名称：水电行业优秀工程勘测三等奖 获奖时间：2020年 颁奖单位：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页码：P6-P14
可研编制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总投资：89.7672亿元 发改部门可研批复或核准时间：2023.12.18 相关证明文件：合同、核准批复 页码（证明文件范围）：P15-P45
勘察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总投资：89.7672亿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05 相关证明文件：合同、核准批复 页码（证明文件范围）：P46-P76
BIM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 总投资：92.5078亿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8.22 相关证明文件：合同、核准批复 页码（证明文件范围）：P77-P87
项目总负责人业绩要求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李文凯 项目名称：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总投资：121.45亿元 在项目中担任职务：项目设总 相关证明文件：合同、核准批复 页码（证明文件范围）：P88-P94
可研负责人业绩要求	项目名称：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 总投资：92.5078亿元 在项目中担任职务：项目设总 合同签订时间：2023.8.22 相关证明文件：合同、核准批复 页码（证明文件范围）：P95-P105
勘察负责人业绩要求	项目名称：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 总投资：92.5078亿元 在项目中担任职务：地勘负责人 合同签订时间：2023.8.22 相关证明文件：合同、核准批复 页码（证明文件范围）：P106-P116
BIM 负责人业绩	项目名称：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

要求	<p>总投资：92.5078 亿元 在项目中担任职务：BIM 负责人 合同签订时间：2023.8.22 相关证明文件：合同、核准批复 页码（证明文件范围）：P117-P127</p>
项目管理班子 人员配备情况	<p>拟派人数：18 页码（证明文件范围）：P128-P179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杨威 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资格证书：职称证 可研负责人姓名：詹红丽 职称：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资格证书：咨询工程师（投资）水利水电专业 设计团队成员姓名：赵轶、张慧敏、陈红、刘华振、程涛、吴宝隆 职称：正高级、正高级、正高级、高级、高级、正高级 资格证书：职称证、职称证、职称证、职称证、职称证、职称证 勘察负责人姓名：陈新球 职称：正高级 资格证书：职称证、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勘察团队成员姓名：魏金良、朱超乾、顾春丰、李家利、刘佩琳、王博 职称：正高级、正高级、高级、高级、高级、正高级 资格证书：职称证、职称证、职称证、职称证、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工结构） BIM 负责人姓名：赫雷 职称：高级 资格证书：BIM 建模师 BIM 团队成员姓名：胡亮 职称：中级 资格证书：BIM 建模师 造价工程师姓名：胡树清 职称：中级 资格证书：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p>

3、水利建设市场信用等级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National Water Conservanc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latfor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动态要闻通知公告信用档案行政许可信用评价政策文件

◀ 首页 > 信用档案 > 单位档案 > 单位详情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15237J

重要提示: 本平台中信用档案的基本信息、信用承诺、资质信息、人员信息、业绩信息和其他信息等由企事业单位自行填报, 其真实性、有效性由企事业单位负责, 企事业单位对所填报的信息保密性负责, 不得含有涉密内容。

基本信息信用承诺

法定代表人	朱国金	成立日期	1989-03-17
单位类别	勘察,设计,咨询,质量检测	所属省(市)	朝阳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1号	单位性质	企业
经营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1号		

13
资质信息

1094
人员信息

299
业绩信息

0
行政管理

4
信用评价

1
其他信息

类别	评价结果	评价机构	评价年度	颁发日期	有效期至	有效状态
勘察	AAA	水利部	2023	2024-01-19	2027-01-18	有效
设计	AAA	水利部	2023	2024-01-19	2027-01-18	有效
质量检测	AA	水利部	2023	2024-01-19	2027-01-18	有效
咨询	AA	水利部	2023	2024-01-19	2027-01-18	有效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公告等级为 勘察类 AAA 级。
信用等级实行动态管理，有效期内的信用等级以二维码扫描的实时信用等级为准。

证书编号：202310000059
Certificate Number

颁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2027年01月18日
Date of Expiry

查询网址：http://scjg.mwr.gov.cn
Enquiring Website

证书说明： Notes:

1. 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等级有效期为3年。
Th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 有效期内企业名称发生变化的，须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the alteration procedures must be completed in time.
3.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4.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China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Investigation and Design Association

2024年01月19日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公告等级为 咨询类 AA 级。
信用等级实行动态管理，有效期内的信用等级以二维码扫描的实时信用等级为准。

证书编号：202300200095
Certificate Number

颁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2027年01月18日
Date of Expiry

查询网址：http://scjg.mwr.gov.cn
Enquiring Website

证书说明： Notes:

1. 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等级有效期为3年。
Th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 有效期内企业名称发生变化的，须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the alteration procedures must be completed in time.
3.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4.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China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Investigation and Design Association

2024年01月19日

4、企业获奖

公司荣誉、奖项

序号	获奖项目名称	颁奖机构	颁奖时间
1	乡城水电站工程勘测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2020 年
2	大华桥水电站工程设计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2020 年
3	苏洼龙水电站施工导流设计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2020 年
4	四川硕曲河乡城水电站工程设计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2022 年
5	中国水电天津南港海上风电场一期工程 工程设计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2020 年
6	旬阳水电站导截流设计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2023 年
7	山东沂蒙抽水蓄能电站工程设计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2023 年
8	寿光恒远新能源有限公司营里 200MWp 光伏电站项目工程设计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2023 年
9	张家口-北京可再生能源清洁供热示 范工程配套风电项目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2023 年
10	秦皇岛市抚宁区冰塘峪旅游路建设 工程	河北省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协 会	2022 年
11	黄山风景区麻川河丹井口至洗药桥 段防洪治理工程	安徽省水利厅	2020 年 11 月
12	徽州区丰乐河西溪南老桥至丰乐二 坝段防洪治理工程	安徽省水利厅	2022 年 8 月

荣誉证书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由你单位完成的 乡城水电站工程勘测，被
评为二〇一九年度水电行业优秀工程勘测 三等奖。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二〇二〇年

荣誉证书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由你单位完成的 大华桥水电站工程设计，被
评为二〇一九年度电力行业优秀工程设计 一等奖。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二〇二〇年

荣誉证书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由你单位完成的 苏洼龙水电站施工导流设计，被评为二〇一九年度水电行业优秀工程设计二等奖。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二〇二〇年

荣誉证书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由你单位完成的 四川硕曲河乡城水电站工程设计，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水电行业优秀工程设计二等奖。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



证书编号：202201062001001

荣誉证书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由你单位完成的 中国水电天津南港海上风电
场一期工程设计，被评为二〇一九年度电力行业优秀
工程设计 二等奖。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二〇二〇年

荣誉证书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由你单位完成的 旬阳水电站导截流设计，被评为
二〇二二年度水电行业优秀工程设计三等奖。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



证书编号：202301063005001

荣誉证书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由你单位完成的 山东沂蒙抽水蓄能电站工程设计，
被评为二〇二二年度水电行业优秀工程设计一等奖。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



证书编号：202301061008001

荣誉证书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由你单位完成的 寿光恒远新能源有限公司营里
200MWp光伏电站项目工程设计，被评为二〇二二
年度电力行业优秀工程设计二等奖。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



证书编号：202301022020001

荣誉证书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由你单位完成的 张家口-北京可再生能源清洁供热示范工程配套风电项目，被评为二〇二二年度电力行业优秀工程设计一等奖。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



证书编号：202301021014002

关于获奖证书中获奖单位全称的证明

兹证明我协会颁发给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各种获奖证书中获奖单位的全称为：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特此证明。



证书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完成的秦皇岛市抚宁区冰塘峪旅游路建设工程被认定为二〇二二年河北省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三等成果。

证书编号: 2022-3-171

河北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



证书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设计的黄山风景区麻川河丹井口至洗药桥段防洪治理工程施工2标荣获2020年度安徽省水利工程“禹王杯”。

特发此证

主要贡献人：段大琪、梁 标、蒋国余

安徽省水利厅
2020年11月



证书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设计的徽州区丰乐河西溪南老桥至丰乐二坝段防洪治理工程荣获2022年度安徽省水利工程“禹王杯”奖

特发此证

主要贡献人：段大琪、蒋国余、张 娜

安徽省水利厅
2022年8月

5、可研编制业绩情况

业绩 1：陕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所在地	山西绛县
规模类型	装机容量 1200MW，一等大（1）型
合同履行获奖情况	/
发包人名称	国网新源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骡马市大街 18 号中国再保险中心 6 楼
发包人电话	010-51967672
合同价格	14158.3 万元
服务期限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即可研报告编制并通过评审为止
服务内容	可行性研究阶段相关工作（详见合同关键页）
项目负责人	杜英奎
项目描述	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站点位于山西绛县。装机容量 1200MW，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
备注	类似业绩 1



SGTYBT/22-GC-040 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3030Y0300FCGC2310076

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 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合同编号 (乙方):

工程名称: 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
勘察设计

发包人 (甲方): 国网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乙方):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05

签订地点: 北京



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发包人(甲方): 国网新源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工作,且乙方同意接受该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国家或行业颁布的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1. 定义

在本合同书中以下的用词及词语,除根据上下文另有要求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1 合同或合同文件:指本合同书,包括双方协商同意的变更、会谈纪要、备忘录、协议等列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1.2 甲方:国网新源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其指定承继人或经许可的受让人。

1.3 乙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项目:指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5 工程:指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工作。

1.6 收费系数及浮动费率:指根据本合同书,用以支付乙方为完成本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包含相关专题)及有关技术服务工作费用的收费系数和优惠幅度。

1.7 采购文件:指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谈判文件及应答文件、询价文件及报价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澄清答复及其



他与采购有关的文件、资料。

1.8 现场: 又称“工地”, 指 山西绛县 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所在地。

2. 合同文件组成

下列文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签署的会议纪要、协议等文件;
- (2) 本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及其附件;
- (3) 中标(签约)通知书(若有);
- (4) 采购文件;
- (5)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 互为说明。如有不一致,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按照上述文件所列顺序为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乙方承诺除偏差表所列的偏差外已完全响应甲方招标文件, 若发生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 则甲方有权选择以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3. 合同适用的法律

适用于本合同文件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和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

4. 合同适用的标准及规范

勘察设计必须按照国家及行业的现行标准、规程、规范、技术条例执行(包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布实施或修订的)。

5. 工作范围及其内容

5.1 本合同中乙方的工作范围及其内容:

按照勘察设计技术标准与规范以及《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DL/T5020-2007)所规定的要求、工作内容和深度, 根据



甲方审定的《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工作大纲》(以下简称“工作大纲”)所规定的工作内容和程序,深入进行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科研工作,完成从启动项目可行性研究至取得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及其必要过程文件)及项目核准批复所需完成的所有勘察设计(包括外引施工供电设计)、专题研究和相关服务与配合工作。其中,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包括:

- (1) 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 (2) 项目防洪评价及水工程建设规划专题报告;
- (3) 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及取水许可;
- (4) 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报告;
- (5)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 (6)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 (7) 项目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
- (8) 项目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
- (9) 项目枢纽布置比选专题报告;
- (10) 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意见;
- (11) 电站工程压覆矿产资源的复函;
- (12) 项目移民安置规划大纲;
- (13) 项目移民安置规划报告;
- (14) 项目选址意见报告;
- (15) 项目防震抗震研究设计专题报告;
- (16) 工程安全监测专题报告;
- (17)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 (18) 职业病防治预评价报告;
- (19) 项目节能评估报告;
- (20)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1) 项目申请报告。

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若需政府主管部门审批,除完成相应专题



报告外还需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最终审批意见。另外,若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乙方需委托第三方完成,乙方负责协调第三方完成专题报告并取得审批意见。但是,乙方若需委托第三方完成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报告、项目选址意见报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或)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应事先与甲方协商一致。

乙方需按照甲方实际需求完成与项目相关的以下专题报告的编写工作,并通过甲方组织的审核:

- (1) 常规抽蓄机组与可变速抽蓄机组比选论证报告;
- (2) 生态低碳电站建设专题论证报告;
- (3) 数字化智能电站专题研究报告;
- (4) 项目结合乡村振兴规划设计报告。

5.2 技术服务

5.2.1 对勘察设计过程中的重大技术问题,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商定。

5.2.2 在进行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文件及成果审查、工程咨询和技术服务等活动时,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给予积极配合,并根据会议有关结论,负责相关的修改、调整和补充工作。

5.2.3 乙方应向甲方定期报告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工作情况。

5.2.4 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现场踏勘工作。

5.2.5 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本工程相关的技术审查及报批工作。

6. 工作质量要求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的内容、深度和质量均应符合国家和行业主管部门现行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文件的要求。同时,勘察设计应遵循安全性、科学性和先进性原则,并要符合以下要求:

6.1 国家法律法规。

6.2 国家各部委(局)等行政与行业管理部门颁发的(包括合同执行中颁发的)有效的法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等。



本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壹亿肆仟壹佰伍拾捌万叁仟元整
(¥141583000.00) (含税), 其中, 不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 壹亿叁仟叁佰伍拾陆万捌仟捌佰陆拾柒元玖角贰分
(¥133568867.92), 增值税税率 6%, 增值税税额 8014132.08 元。若国家出台新的税收政策, 合同约定税率与国家法律法规及税务机关规定的税率不一致时, 对于尚未完成结算且未开具增值税税率发票的部分,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税务机关规定的增值税税率调整含税价格, 价格调整以不含税价为基准。

合同价格为本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及相关专题研究工作的全部费用, 包括该工作所需的各种文件数据的搜集、现场勘察青苗赔偿等; 提供甲方所需技术资料和图纸的费用; 提供参加本工程设计审查等技术服务费用; 乙方代表甲方协调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取得有关支持性文件的费用; 由地方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独立的第三方审查机构主持的审查、评估、技术咨询会议期间发生的会务费用; 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常规抽蓄机组与可变速抽蓄机组比选论证报告、生态低碳电站建设专题论证报告、数字化智能电站专题研究报告、项目结合乡村振兴规划设计报告等专题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完成本合同文件规定有必要计入的其它费用。

本合同范围外的工作内容需由甲方另行委托时, 由甲方和接受发
包人另签补充合同, 有关费用不包括在本合同总费用中。

8.2 合同支付

合同支付条件如下:

(1) 乙方取得地方政府或行政主管部门许可开展地勘工作批复文件进场后, 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30 日内(含本数, 以下同),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在项目环境制约因素排查阶段, 如果合同遇到重大环境制约因素, 致使项目可行性研究工作不得不中止、本合同不得不终止, 则甲方向乙方支付 100 万元, 作为环境制约因素排查工作技术支撑服务的费用, 并不再支付其他合



签署页

甲方: 国网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2023.6.5

签订日期: 2023.6.5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骡马市大街
18号中国再保险中心6楼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1
号

联系人: 余晓燕

联系人: 王冉

电话: 010-51967672

电话: 010-51977081

传真: /

传真: /

Email: /

Email: /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营
业部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北京和平里支
行

账号: 81600001040010664

账号: 1100602110180100092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3323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
15237J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发改审批发〔2023〕465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核准的批复

省能源局：

报来《关于申请核准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的报告》（晋能源规字〔2023〕316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增强我省电网调峰能力，优化电源结构，改善电网运行条件，提高电网安全稳定水平和运行经济性，根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国家能源局关于〈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山西省调整项目有关事项的复函》等，同意

— 1 —

建设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项目单位为国网新能源（山西）绛县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西省运城市绛县大交镇境内。

三、项目总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主要建设内容为：安装 4 台单机容量 30 万千瓦水泵水轮发电机组，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项目建设周期 69 个月。

四、项目总投资 89.7672 亿元，其中资本金占 20%，其余 80% 资金从金融机构贷款解决。

五、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等招标事项均应按照《招标投标法》的规定，采用规范的公开招标等方式进行，具体按照本文件附件规定执行。

六、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项目核准前置条件及相关文件分别是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140000202300051 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审核意见》（晋水审批决〔2023〕321 号）、《山西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意见》（晋稳评备〔2023〕7 号）等。

七、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评等相关报建手续。未完成报建手续的，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八、项目单位要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做到节约集约用地，不得超标准用地；要按照有关节能标准，采取节能措施，加强节能管理，各项能耗指标必须达到规定标准；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措施；要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安全评价制度，做好“三

同时”，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保证项目建设和生产期间安全生产。

九、如对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项目单位、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我委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十、项目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2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企业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按规定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在2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申请延期，或者在同意延期的期限内未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十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企业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竣工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你局认真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主体责任，依法依规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

附件：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此文主动公开）

— 3 —

业绩 2：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
项目所在地	山西太原市
规模类型	装机容量 1400MW，一等大（1）型
合同履行获奖情况	/
发包人名称	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阳泉孟县秀水镇秦村
发包人电话	17503519521
合同价格	14952.245 万元
服务期限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即可研报告编制并通过评审为止
服务内容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工作（详见合同关键页）
项目负责人	任少辉
项目描述	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站点位于山西绛县。装机容量 1200MW，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
备注	类似业绩 2

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14019004

甲方：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8月22日

签订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

1. 定义和解释

在本合同条款和所有构成合同的文件中，下列词语具有以下阐明的含义：

1.1 合同项目：是指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项目(简称“可研”)。

1.2 甲方：是指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1.3 乙方：是指为甲方所接受的承担本合同项目实施的单位。

1.4 项目负责人：是指由乙方书面委任的负责本合同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者。

分项负责人：是指由项目负责人提名，乙方批准的各专业负责人。

1.5 合同：是指本项目的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有）、中标通知书、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廉洁协议、安全生产协议、保密协议、合同条款、工作方案、评审的专题研究大纲、评审的专题研究工作计划、经评审确定的费用报价与说明、项目组人员及其资历表、以及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1.6 任务：指本合同下乙方完成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其审查、审批所安排与执行的所有工作，包括提供经验、技术、协调、协作、服务、成果、资料、提供评审、合同责任与义务等。

1.7 项目实施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乙方应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方针、政策、法令、标准，以及现行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可行性研究方面的规范、规程、标准、办法、要求等及甲方有关工作要求的书面文件，并满足合同规定。

1.8 项目实施：乙方按国家和行业规程规范规定完成本合同项目可行性研究、专题报告及相关配套工作成果。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与国家和省地部门及总单单位的协调与协作、技术服务等所作的全部工作。

1.9 项目实施文件：是指乙方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工程的建设需要而完成的可行性研究阶段的报告、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他技术性文件。

1.10 项目实施缺陷：指由可行性研究的深度或精度或广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或方案比较与分析论证不足，或结论错误而造成成果不能通过可行性研究审查。

1.11 日：指日历天。

1.12 时间：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3 合同价：指经本合同双方审核确定的费用报价的总价，即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责任义务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全部费用。

1.14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又不能克服的客观强制力量（如自然灾害、社会动乱等）。

2. 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条款及附件；
- (4)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
- (6)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则以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同一时间的，以上述文件排列中排序在前的文件为准。

3. 工作范围和内容

3.1 工作范围

按照《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DL/T 5020）所规定的要求、工作内容和深度，深入进行本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完成从启动项目可行性研究至取得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及其必要过程文件）及项目核准批复所需完成的所有专题研究和相关服务与配合工作。

3.2 工作内容

（一）可行性研究

乙方负责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若实施过程中涉及到外国地方政府诉求或者特殊专项工程的工作乙方不能承担，或虽能承担但成果不能得到认可，乙方需考虑上述情况下充足的费用，由乙方分包或甲方组织发包（签订三方协议），所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可

研合同费用中。

完成的项目满足可研阶段要求，并取得审查或批复文件等（包括但不限于）：

- 1)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大纲；
- 2) 项目枢纽布置格局比选专题报告；
- 3) 项目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
- 4) 项目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
- 5) 项目建设征地实物指标调查工作大纲（含实物指标调查细则）；
- 6)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大纲；
- 7)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
- 8) 项目防洪评价及水工程建设规划专题报告；
- 9) 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及取水许可（含节水评价报告）；
- 10) 水情和雨情自动测报系统设计报告；
- 11)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 1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开关站工程）；
- 13) 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意见（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复函）；
- 14) 电站压覆矿产资源调查报告（电站工程压覆矿产资源的复函）；
- 15) 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 16) 工程治安反恐防范设计专题报告；
- 17) 工程安全监测专题报告；
- 18)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及评估报告；
- 19) 职业病防治预评价报告；
- 20) 工程防震抗震设计专题报告；
- 21) 电力市场研究专题报告；
- 22)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3) 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 24) 混凝土和沥青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水工模型试验；
- 25) 输水发电系统调节保证设计专题报告；
- 26) 预可研及可研阶段工程造价对比分析报告；
- 27) 永久基本农田划补方案（如需）；
- 28) 流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如需）；

29) 地下厂房洞室群围岩稳定分析专题报告;

30) 地下系统 TBM 应用研究专题报告。

为完成可行性研究工作而开展的地质勘探项目及相应的试验研究工作;与工程有关的其他重大关键技术专题报告,满足项目核准所需的相关专题论证,审查会议纪要和意见等。

(二) 乙方无特殊资质等需委托的专题服务

以下专题不纳入可研勘察设计服务范围内,但包含在本次采购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由乙方负责完成,需满足可研阶段工作深度要求及全部工作。

1) 项目安全预评价服务;

2) 用地预审(含节地评价报告等前置报告)与选址意见书编制、配合报批手续办理服务,取得规划选址意见书;

3) 权属调查测绘及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含用地审批手续办理服务);

4) 林地使用可行性报告和配合报批服务等;

5) 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占用省级湿地公园的分析评估报告。

(三) 相关服务与配合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根据三峡集团对精品工程创建、智能建造、质量安全、项目建设目标的制度、规定等进行设计。

在合同履行期间,为满足可研审查和项目核准要求,及因国家或地方颁布新的有关移民、生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或其他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程规范等规定,而调整、补充的其他工作。

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若需政府主管部门审批,乙方除完成相应专题报告外还需配合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最终审批意见。另外,若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因乙方无相关特殊资质需乙方委托第三方完成,乙方负责协调第三方完成专题报告并取得审批意见。

建设项目申请立项报批(含向上级单位及政府主管部门申请报批相关的所有手续、行政许可和核准工作)所需的服务及配合工作,其中包括协助甲方编制立项申报材料,介绍项目设计方案,解答上级主管部门及咨询专家提出的技术经济问题,对立项报批过程中提出需修改的设计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可行性研究阶段相关技术成果的审查、评估、技术咨询会议费用,包括会议场地租用费、车辆租用费、住宿费、餐饮费、资料打印、设备租赁、通信及医疗急救保障、会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23年7月19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甲方拟实施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合同编号：1901909），并通过2023年7月3日的中标通知，接受了乙方以人民币¥149522450.43元（大写壹亿肆仟玖佰伍拾贰万贰仟肆佰伍拾元肆角叁分）的报价。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资料（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4) 经评审确认的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5) 合同条款及附件；
- (6)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7) 投标文件（包括报价辅助资料）；
- (8) 图纸（包括设计说明及技术文件）；
- (9) 其他任何组成合同的文件。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4. 甲方和乙方双方同意，本合同（包括合同文件）表达了双方所有的协议、谅解、承诺和契约，并同意本合同汇集、结合和取代了所有以往的协商、谅解与协议，双方还同意除了在本合同中有特别规定或用除书面阐明并与本合同履行了相同手续者外，本合同的修改或变动均为无效或对双方不具约束力。

本协议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两份，副本十份），甲方执九份（包括正本一份），乙方执三份（包括正本一份）。

5. 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履约保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

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6. 本项目计划完成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甲 方：山西能源铝业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
地 址：阳泉市盂县秀水镇秦村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 1 号
邮政编码：045100	邮政编码：100024
电 话：	电 话：010-51977048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盂县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定福庄支行
账 号：0503005609200074660	账 号：11043301040003890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发改审批发〔2023〕464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项目核准的批复

省能源局：

报来《关于申请核准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的报告》（晋能源规字〔2023〕317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增强我省电网调峰能力，优化电源结构，改善电网运行条件，提高电网安全稳定水平和运行经济性，根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

— 1 —

(2021-2035年)》《国家能源局关于〈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山西省调整项目有关事项的复函》等，同意建设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项目单位为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西省阳泉市孟县上社镇境内。

三、项目总装机容量140万千瓦。主要建设内容为：安装4台单机容量35万千瓦水泵水轮发电机组，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项目建设周期69个月。

四、项目总投资92.5078亿元，其中资本金占20%，其余80%资金从金融机构贷款解决。

五、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等招标事项均应按照《招标投标法》的规定，采用规范的公开招标等方式进行，具体按照本文件附件规定执行。

六、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项目核准前置条件及相关文件分别是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000202300081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的审核意见》(晋水审批决〔2023〕593号)、《山西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意见》(晋稳评备〔2023〕27号)等。

七、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

评等相关报建手续。未完成报建手续的，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八、项目单位要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做到节约集约用地，不得超标准用地；要按照有关节能标准，采取节能措施，加强节能管理，各项能耗指标必须达到规定标准；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措施；要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安全评价制度，做好“三同时”，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保证项目建设和生产期间安全生产。

九、如对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项目单位、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我委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十、项目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2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企业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按规定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在2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申请延期，或者在同意延期的期限内未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十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企业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竣工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你局认真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主体责任，依

法依规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

附件：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此文主动公开）

业绩 3：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所在地	辽宁省本溪市本溪满族自治县
规模类型	一等大 I 型，装机规模为：1800MW
合同履行获奖情况	/
发包人名称	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华山街 21 号
发包人电话	0244-2559058
合同价格	17265.92 万元
服务期限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即可研报告编制并通过评审为止
服务内容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工作（详见合同关键页）
项目负责人	杨威
项目描述	本工程装机容量为 1800MW，电站枢纽由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及地面开关站等建筑物组成。
备注	类似业绩 3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 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TZHGS-SW-2023-010

甲 方：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辽宁省本溪市

签订日期：2023年8月

合同协议书

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已接受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勘察设计人”）对该项目勘察设计投标。发包人和勘察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勘察设计技术文件；
 - (7) 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贰佰陆拾伍万玖仟贰佰元整（¥172659200.00），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贰佰捌拾捌万陆仟零叁拾捌元整（¥162886038.00），增值税税率为6%。
4. 项目负责人：杨威，身份证号：422425197801155258。
5. 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标准、规程、规范（包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布实施或修订的），勘察设计人的工作成果应通过相关的审查要求。
6. 勘察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勘察设计人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合同生效之日，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计划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审查并取得审查意见，以及项目取得核准批复为止。
9. 本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其中发包人执贰份，勘察设计人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补充 5.3.2、5.3.35.3.4 条款：

5.3.2 工程范围

(1) 合同范围

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服务。

(2) 合同内容

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规程、规范规定，以及《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NB/T11013-2022)所规定的要求、工作内容和深度，深入进行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科研工作，完成从启动项目可行性研究至取得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及其必要过程文件）及项目核准批复所需完成的所有勘察设计、专题研究和相关服务与配合工作。

除招标人另行招标外（1）接入系统设计专题外；（2）建设项目规划选址意见书；（3）建设项目节地评价；（4）建设项目土地预审；（5）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6）土地勘测定界报告），项目相关审查、行政审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枢纽布置格局比选专题报告；（2）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3）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4）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实物指标调查细则及工作方案；（5）封库令相关附件（6）建设征地范围内实物指标调查报告；（7）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大纲；（8）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报告；（9）工程安全监测设计专题报告；（10）防震抗震研究设计专题报告；（11）防洪影响评价报告；（12）环境影响评价专题报告；（13）水土保持方案报告；（14）水资源论证报告；（15）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论证报告；（16）建设用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报告；（17）建设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18）建设工程文物调查评价报告；（19）景观总体规划；（20）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21）治安反恐防范设计专题报告；（22）安全预评价报告；（23）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24）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25）可研报告；（26）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5.3.3 阶段范围：可行性研究阶段。

5.3.4 工作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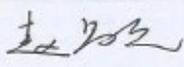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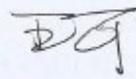
勘察设计人的主要工作范围：进行工程勘察设计和相关科研工作，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专题专项报告，编制项目核准申请报告，以及进行相关服务，其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按照国家和行业规程规范开展勘察及设计工作，编制并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
- （2）开展本工程所需科研试验工作，编制并提交成果报告；
- （3）编制并提交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4）按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深度要求及项目核准所需，完成本阶段全部专题专项研究报告，包括专题专项报批及建设项目申请立项报批（含向发包人及其上级单位、以及国家和行业主管部门申请报批）所需的服务及配合工作，其中包括核准所需各种评审会上的项目设计方案介绍，解答评审专家提出的技术经济问题，对核准报批过程中提出需修改的设计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签署页

甲方：本溪市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2023 年 9 月 1 日	签字日期： 2023 年 9 月 1 日
地 址：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华山街 21 号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 1 号
电 话：02442559058	电 话：010-51977048
邮政编码：117000	邮政编码：100024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市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帐 号：921007010053468888	帐 号：110060211018010009241
税 号：91210504MAC4EBB68R	税 号：91110000101115237J
联 行 号：403225099010	联 行 号：3011000000074

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辽发改能源〔2023〕654号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 项目核准的批复

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报来《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核准的请示》（葛太子河请〔2023〕18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已列入《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国能发新能〔2021〕35号），为提升全省电力安全保障能力和新能源消纳水平，依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同意建设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项目代码：2309-210000-04-01-573121），项目法人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和本溪县境内。

- 1 -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规划建设安装 6 台 300MW 立轴单级混流可逆式蓄能机组，总装机 1800MW。

四、项目总投资为 121.45 亿元。电站建设资金由业主资本金和银行贷款两部分组成，业主资本金比例占总投资的 20%，其余资金由银行贷款解决。

五、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的行业目录〉的通知》（发改环资规〔2017〕1975 号），本项目可不编制单独的节能报告。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及运行要满足国家生态环保标准，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能耗、提高效率，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六、本项目招标范围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自行招标。

七、核准项目的相关文件分别是：辽宁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210000202300033 号）、辽宁省水利厅《关于印发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移民安置规划审核意见的通知》（辽水行审〔2023〕367 号）、本溪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表、本溪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备表）。

八、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辽宁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时提出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九、请项目单位根据本核准文件，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申请办理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手续。

十、项目予以核准决定或同意变更决定之日起2年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请在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6、勘察业绩情况

业绩 1：陕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所在地	山西绛县
规模类型	装机容量 1200MW，一等大（1）型
合同履行获奖情况	/
发包人名称	国网新源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骡马市大街 18 号中国再保险中心 6 楼
发包人电话	010-51967672
合同价格	14158.3 万元
服务期限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即可研报告编制并通过评审为止
服务内容	可行性研究阶段相关工作（详见合同关键页）
项目负责人	杜英奎
项目描述	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站点位于山西绛县。装机容量 1200MW，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
备注	类似业绩 1



SGTYBT/22-GC-040 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3030Y0300FCGC2310076

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 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合同编号 (乙方):

工程名称: 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
勘察设计

发包人 (甲方): 国网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乙方):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05

签订地点: 北京



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发包人(甲方): 国网新源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工作,且乙方同意接受该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国家或行业颁布的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1. 定义

在本合同书中以下的用词及词语,除根据上下文另有要求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1 合同或合同文件:指本合同书,包括双方协商同意的变更、会谈纪要、备忘录、协议等列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1.2 甲方:国网新源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其指定承继人或经许可的受让人。

1.3 乙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项目:指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5 工程:指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工作。

1.6 收费系数及浮动费率:指根据本合同书,用以支付乙方为完成本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包含相关专题)及有关技术服务工作费用的收费系数和优惠幅度。

1.7 采购文件:指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谈判文件及应答文件、询价文件及报价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澄清答复及其



他与采购有关的文件、资料。

1.8 现场: 又称“工地”, 指 山西绛县 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所在地。

2. 合同文件组成

下列文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签署的会议纪要、协议等文件;
- (2) 本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及其附件;
- (3) 中标(签约)通知书(若有);
- (4) 采购文件;
- (5)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 互为说明。如有不一致,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按照上述文件所列顺序为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乙方承诺除偏差表所列的偏差外已完全响应甲方招标文件, 若发生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 则甲方有权选择以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3. 合同适用的法律

适用于本合同文件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和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

4. 合同适用的标准及规范

勘察设计必须按照国家及行业的现行标准、规程、规范、技术条例执行(包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布实施或修订的)。

5. 工作范围及其内容

5.1 本合同中乙方的工作范围及其内容:

按照勘察设计技术标准与规范以及《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DL/T5020-2007)所规定的要求、工作内容和深度, 根据



甲方审定的《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工作大纲》(以下简称“工作大纲”)所规定的工作内容和程序,深入进行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科研工作,完成从启动项目可行性研究至取得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及其必要过程文件)及项目核准批复所需完成的所有勘察设计(包括外引施工供电设计)、专题研究和相关服务与配合工作。其中,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包括:

- (1) 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 (2) 项目防洪评价及水工程建设规划专题报告;
- (3) 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及取水许可;
- (4) 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报告;
- (5)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 (6)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 (7) 项目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
- (8) 项目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
- (9) 项目枢纽布置比选专题报告;
- (10) 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意见;
- (11) 电站工程压覆矿产资源的复函;
- (12) 项目移民安置规划大纲;
- (13) 项目移民安置规划报告;
- (14) 项目选址意见报告;
- (15) 项目防震抗震研究设计专题报告;
- (16) 工程安全监测专题报告;
- (17)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 (18) 职业病防治预评价报告;
- (19) 项目节能评估报告;
- (20)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1) 项目申请报告。

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若需政府主管部门审批,除完成相应专题



报告外还需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最终审批意见。另外,若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乙方需委托第三方完成,乙方负责协调第三方完成专题报告并取得审批意见。但是,乙方若需委托第三方完成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报告、项目选址意见报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或)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应事先与甲方协商一致。

乙方需按照甲方实际需求完成与项目相关的以下专题报告的编写工作,并通过甲方组织的审核:

- (1) 常规抽蓄机组与可变速抽蓄机组比选论证报告;
- (2) 生态低碳电站建设专题论证报告;
- (3) 数字化智能电站专题研究报告;
- (4) 项目结合乡村振兴规划设计报告。

5.2 技术服务

5.2.1 对勘察设计过程中的重大技术问题,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商定。

5.2.2 在进行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文件及成果审查、工程咨询和技术服务等活动时,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给予积极配合,并根据会议有关结论,负责相关的修改、调整和补充工作。

5.2.3 乙方应向甲方定期报告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工作情况。

5.2.4 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现场踏勘工作。

5.2.5 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本工程相关的技术审查及报批工作。

6. 工作质量要求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的内容、深度和质量均应符合国家和行业主管部门现行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文件的要求。同时,勘察设计应遵循安全性、科学性和先进性原则,并要符合以下要求:

6.1 国家法律法规。

6.2 国家各部委(局)等行政与行业管理部门颁发的(包括合同执行中颁发的)有效的法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等。



本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壹亿肆仟壹佰伍拾捌万叁仟元整
(¥141583000.00)(含税), 其中, 不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 壹亿叁仟叁佰伍拾陆万捌仟捌佰陆拾柒元玖角贰分
(¥133568867.92), 增值税税率 6%, 增值税税额 8014132.08 元。若国家出台新的税收政策, 合同约定税率与国家法律法规及税务机关规定的税率不一致时, 对于尚未完成结算且未开具增值税税率发票的部分,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税务机关规定的增值税税率调整含税价格, 价格调整以不含税价为基准。

合同价格为本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及相关专题研究工作的全部费用, 包括该工作所需的各种文件数据的搜集、现场勘察青苗赔偿等; 提供甲方所需技术资料和图纸的费用; 提供参加本工程设计审查等技术服务费用; 乙方代表甲方协调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取得有关支持性文件的费用; 由地方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独立的第三方审查机构主持的审查、评估、技术咨询会议期间发生的会务费用; 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常规抽蓄机组与可变速抽蓄机组比选论证报告、生态低碳电站建设专题论证报告、数字化智能电站专题研究报告、项目结合乡村振兴规划设计报告等专题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完成本合同文件规定有必要计入的其它费用。

本合同范围外的工作内容需由甲方另行委托时, 由甲方和接受发
包人另签补充合同, 有关费用不包括在本合同总费用中。

8.2 合同支付

合同支付条件如下:

(1) 乙方取得地方政府或行政主管部门许可开展地勘工作批复文件进场后, 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30 日内(含本数, 以下同),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在项目环境制约因素排查阶段, 如果合同遇到重大环境制约因素, 致使项目可行性研究工作不得不中止、本合同不得不终止, 则甲方向乙方支付 100 万元, 作为环境制约因素排查工作技术支撑服务的费用, 并不再支付其他合



签署页

甲方: 国网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2023.6.5

签订日期: 2023.6.5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骡马市大街
18号中国再保险中心6楼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 1
号

联系人: 余晓燕

联系人: 王冉

电话: 010-51967672

电话: 010-51977081

传真: /

传真: /

Email: /

Email: /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营
业部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北京和平里支
行

账号: 81600001040010664

账号: 1100602110180100092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3323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
15237J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发改审批发〔2023〕465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核准的批复

省能源局：

报来《关于申请核准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的报告》（晋能源规字〔2023〕316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增强我省电网调峰能力，优化电源结构，改善电网运行条件，提高电网安全稳定水平和运行经济性，根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国家能源局关于〈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山西省调整项目有关事项的复函》等，同意

— 1 —

建设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项目单位为国网新能源（山西）绛县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西省运城市绛县大交镇境内。

三、项目总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主要建设内容为：安装 4 台单机容量 30 万千瓦水泵水轮发电机组，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项目建设周期 69 个月。

四、项目总投资 89.7672 亿元，其中资本金占 20%，其余 80% 资金从金融机构贷款解决。

五、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等招标事项均应按照《招标投标法》的规定，采用规范的公开招标等方式进行，具体按照本文件附件规定执行。

六、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项目核准前置条件及相关文件分别是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140000202300051 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审核意见》（晋水审批决〔2023〕321 号）、《山西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意见》（晋稳评备〔2023〕7 号）等。

七、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评等相关报建手续。未完成报建手续的，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八、项目单位要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做到节约集约用地，不得超标准用地；要按照有关节能标准，采取节能措施，加强节能管理，各项能耗指标必须达到规定标准；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措施；要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安全评价制度，做好“三

同时”，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保证项目建设和生产期间安全生产。

九、如对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项目单位、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我委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十、项目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2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企业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按规定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在2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申请延期，或者在同意延期的期限内未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十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企业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竣工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你局认真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主体责任，依法依规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

附件：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此文主动公开）

— 3 —

业绩 2：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
项目所在地	山西太原市
规模类型	装机容量 1400MW，一等大（1）型
合同履行获奖情况	/
发包人名称	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阳泉孟县秀水镇秦村
发包人电话	17503519521
合同价格	14952.245 万元
服务期限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即可研报告编制并通过评审为止
服务内容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工作（详见合同关键页）
项目负责人	任少辉
项目描述	山西绛县抽水蓄能电站站点位于山西绛县。装机容量 1200MW，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
备注	类似业绩 2

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14019004

甲方：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8月22日

签订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

1. 定义和解释

在本合同条款和所有构成合同的文件中，下列词语具有以下阐明的含义：

1.1 合同项目：是指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项目(简称“可研”)。

1.2 甲方：是指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1.3 乙方：是指为甲方所接受的承担本合同项目实施的单位。

1.4 项目负责人：是指由乙方书面委任的负责本合同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者。

分项负责人：是指由项目负责人提名，乙方批准的各专业负责人。

1.5 合同：是指本项目的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有）、中标通知书、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廉洁协议、安全生产协议、保密协议、合同条款、工作方案、评审的专题研究大纲、评审的专题研究工作计划、经评审确定的费用报价与说明、项目组人员及其资历表、以及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1.6 任务：指本合同下乙方完成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其审查、审批所安排与执行的所有工作，包括提供经验、技术、协调、协作、服务、成果、资料、提供评审、合同责任与义务等。

1.7 项目实施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乙方应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方针、政策、法令、标准，以及现行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可行性研究方面的规范、规程、标准、办法、要求等及甲方有关工作要求的书面文件，并满足合同规定。

1.8 项目实施：乙方按国家和行业规程规范规定完成本合同项目可行性研究、专题报告及相关配套工作成果。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与国家和省地部门及总单单位的协调与协作、技术服务等所作的全部工作。

1.9 项目实施文件：是指乙方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工程的建设需要而完成的可行性研究阶段的报告、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他技术性文件。

1.10 项目实施缺陷：指由可行性研究的深度或精度或广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或方案比较与分析论证不足，或结论错误而造成成果不能通过可行性研究审查。

1.11 日：指日历天。

1.12 时间：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3 合同价：指经本合同双方审核确定的费用报价的总价，即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责任义务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全部费用。

1.14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又不能克服的客观强制力量（如自然灾害、社会动乱等）。

2. 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条款及附件；
- (4)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
- (6)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则以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同一时间的，以上述文件排列中排序在前的文件为准。

3. 工作范围和内容

3.1 工作范围

按照《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DL/T 5020）所规定的要求、工作内容和深度，深入进行本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完成从启动项目可行性研究至取得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及其必要过程文件）及项目核准批复所需完成的所有专题研究和相关服务与配合工作。

3.2 工作内容

（一）可行性研究

乙方负责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若实施过程中涉及到外国地方政府诉求或者特殊专项工程的工作乙方不能承担，或虽能承担但成果不能得到认可，乙方需考虑上述情况下充足的费用，由乙方分包或甲方组织发包（签订三方协议），所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可

研合同费用中。

完成的项目满足可研阶段要求，并取得审查或批复文件等（包括但不限于）：

- 1)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大纲；
- 2) 项目枢纽布置格局比选专题报告；
- 3) 项目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
- 4) 项目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
- 5) 项目建设征地实物指标调查工作大纲（含实物指标调查细则）；
- 6)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大纲；
- 7)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
- 8) 项目防洪评价及水工程建设规划专题报告；
- 9) 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及取水许可（含节水评价报告）；
- 10) 水情和雨情自动测报系统设计报告；
- 11)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 1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开关站工程）；
- 13) 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意见（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复函）；
- 14) 电站压覆矿产资源调查报告（电站工程压覆矿产资源的复函）；
- 15) 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 16) 工程治安反恐防范设计专题报告；
- 17) 工程安全监测专题报告；
- 18)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及评估报告；
- 19) 职业病防治预评价报告；
- 20) 工程防震抗震设计专题报告；
- 21) 电力市场研究专题报告；
- 22)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3) 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 24) 混凝土和沥青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水工模型试验；
- 25) 输水发电系统调节保证设计专题报告；
- 26) 预可研及可研阶段工程造价对比分析报告；
- 27) 永久基本农田划补方案（如需）；
- 28) 流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如需）；

29) 地下厂房洞室群围岩稳定分析专题报告;

30) 地下系统 TBM 应用研究专题报告。

为完成可行性研究工作而开展的地质勘探项目及相应的试验研究工作;与工程有关的其他重大关键技术专题报告,满足项目核准所需的相关专题论证,审查会议纪要和意见等。

(二) 乙方无特殊资质等需委托的专题服务

以下专题不纳入可研勘察设计服务范围内,但包含在本次采购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由乙方负责完成,需满足可研阶段工作深度要求及全部工作。

- 1) 项目安全预评价服务;
- 2) 用地预审(含节地评价报告等前置报告)与选址意见书编制、配合报批手续办理服务,取得规划选址意见书;
- 3) 权属调查测绘及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含用地审批手续办理服务);
- 4) 林地使用可行性报告和配合报批服务等;
- 5) 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占用省级湿地公园的分析评估报告。

(三) 相关服务与配合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根据三峡集团对精品工程创建、智能建造、质量安全、项目建设目标的制度、规定等进行设计。

在合同履行期间,为满足可研审查和项目核准要求,及因国家或地方颁布新的有关移民、生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或其他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程规范等规定,而调整、补充的其他工作。

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若需政府主管部门审批,乙方除完成相应专题报告外还需配合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最终审批意见。另外,若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因乙方无相关特殊资质需乙方委托第三方完成,乙方负责协调第三方完成专题报告并取得审批意见。

建设项目申请立项报批(含向上级单位及政府主管部门申请报批相关的所有手续、行政许可和核准工作)所需的服务及配合工作,其中包括协助甲方编制立项申报材料,介绍项目设计方案,解答上级主管部门及咨询专家提出的技术经济问题,对立项报批过程中提出需修改的设计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可行性研究阶段相关技术成果的审查、评估、技术咨询会议费用,包括会议场地租用费、车辆租用费、住宿费、餐饮费、资料打印、设备租赁、通信及医疗急救保障、会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23年7月19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甲方拟实施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合同编号：1901909），并通过2023年7月3日的中标通知，接受了乙方以人民币¥149522450.43元（大写壹亿肆仟玖佰伍拾贰万贰仟肆佰伍拾元肆角叁分）的报价。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资料（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4) 经评审确认的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5) 合同条款及附件；
- (6)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7) 投标文件（包括报价辅助资料）；
- (8) 图纸（包括设计说明及技术文件）；
- (9) 其他任何组成合同的文件。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4. 甲方和乙方双方同意，本合同（包括合同文件）表达了双方所有的协议、谅解、承诺和契约，并同意本合同汇集、结合和取代了所有以往的协商、谅解与协议，双方还同意除了在本合同中有特别规定或用除书面阐明并与本合同履行了相同手续者外，本合同的修改或变动均为无效或对双方不具约束力。

本协议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两份，副本十份），甲方执九份（包括正本一份），乙方执三份（包括正本一份）。

5. 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履约保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

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6. 本项目计划完成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甲 方：山西能源铝业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
地 址：阳泉市孟县秀水镇秦村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 1 号
邮政编码：045100	邮政编码：100024
电 话：	电 话：010-51977048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孟县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定福庄支行
账 号：0503005609200074660	账 号：11043301040003890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发改审批发〔2023〕464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项目核准的批复

省能源局：

报来《关于申请核准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的报告》（晋能源规字〔2023〕317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增强我省电网调峰能力，优化电源结构，改善电网运行条件，提高电网安全稳定水平和运行经济性，根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

— 1 —

(2021-2035年)》《国家能源局关于〈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山西省调整项目有关事项的复函》等，同意建设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项目单位为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西省阳泉市孟县上社镇境内。

三、项目总装机容量140万千瓦。主要建设内容为：安装4台单机容量35万千瓦水泵水轮发电机组，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项目建设周期69个月。

四、项目总投资92.5078亿元，其中资本金占20%，其余80%资金从金融机构贷款解决。

五、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等招标事项均应按照《招标投标法》的规定，采用规范的公开招标等方式进行，具体按照本文件附件规定执行。

六、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项目核准前置条件及相关文件分别是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000202300081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的审核意见》(晋水审批决〔2023〕593号)、《山西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意见》(晋稳评备〔2023〕27号)等。

七、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

评等相关报建手续。未完成报建手续的，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八、项目单位要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做到节约集约用地，不得超标准用地；要按照有关节能标准，采取节能措施，加强节能管理，各项能耗指标必须达到规定标准；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措施；要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安全评价制度，做好“三同时”，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保证项目建设和生产期间安全生产。

九、如对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项目单位、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我委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十、项目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2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企业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按规定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在2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申请延期，或者在同意延期的期限内未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十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企业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竣工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你局认真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主体责任，依

法依规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

附件：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此文主动公开)

业绩 3：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所在地	辽宁省本溪市本溪满族自治县
规模类型	一等大 I 型，装机规模为：1800MW
合同履行获奖情况	/
发包人名称	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华山街 21 号
发包人电话	0244-2559058
合同价格	17265.92 万元
服务期限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即可研报告编制并通过评审为止
服务内容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工作（详见合同关键页）
项目负责人	杨威
项目描述	本工程装机容量为 1800MW，电站枢纽由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及地面开关站等建筑物组成。
备注	类似业绩 3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 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TZHGS-SW-2023-010

甲 方：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辽宁省本溪市

签订日期：2023年8月

合同协议书

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已接受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勘察设计人”）对该项目勘察设计投标。发包人和勘察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勘察设计技术文件；
 - (7) 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贰佰陆拾伍万玖仟贰佰元整（¥172659200.00），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贰佰捌拾捌万陆仟零叁拾捌元整（¥162886038.00），增值税税率为6%。
4. 项目负责人：杨威，身份证号：422425197801155258。
5. 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标准、规程、规范（包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布实施或修订的），勘察设计人的工作成果应通过相关的审查要求。
6. 勘察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勘察设计人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合同生效之日，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计划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审查并取得审查意见，以及项目取得核准批复为止。
9. 本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其中发包人执贰份，勘察设计人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补充 5.3.2、5.3.35.3.4 条款：

5.3.2 工程范围

(1) 合同范围

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服务。

(2) 合同内容

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规程、规范规定，以及《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NB/T11013-2022)所规定的要求、工作内容和深度，深入进行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科研工作，完成从启动项目可行性研究至取得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及其必要过程文件）及项目核准批复所需完成的所有勘察设计、专题研究和相关服务与配合工作。

除招标人另行招标外（1）接入系统设计专题外；（2）建设项目规划选址意见书；（3）建设项目节地评价；（4）建设项目土地预审；（5）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6）土地勘测定界报告），项目相关审查、行政审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枢纽布置格局比选专题报告；（2）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3）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4）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实物指标调查细则及工作方案；（5）封库令相关附件（6）建设征地范围内实物指标调查报告；（7）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大纲；（8）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报告；（9）工程安全监测设计专题报告；（10）防震抗震研究设计专题报告；（11）防洪影响评价报告；（12）环境影响评价专题报告；（13）水土保持方案报告；（14）水资源论证报告；（15）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论证报告；（16）建设用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报告；（17）建设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18）建设工程文物调查评价报告；（19）景观总体规划；（20）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21）治安反恐防范设计专题报告；（22）安全预评价报告；（23）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24）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25）可研报告；（26）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5.3.3 阶段范围：可行性研究阶段。

5.3.4 工作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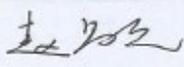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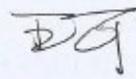
勘察设计人的主要工作范围：进行工程勘察设计和相关科研工作，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专题专项报告，编制项目核准申请报告，以及进行相关服务，其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按照国家和行业规程规范开展勘察及设计工作，编制并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
- （2）开展本工程所需科研试验工作，编制并提交成果报告；
- （3）编制并提交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4）按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深度要求及项目核准所需，完成本阶段全部专题专项研究报告，包括专题专项报批及建设项目申请立项报批（含向发包人及其上级单位、以及国家和行业主管部门申请报批）所需的服务及配合工作，其中包括核准所需各种评审会上的项目设计方案介绍，解答评审专家提出的技术经济问题，对核准报批过程中提出需修改的设计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签署页

甲方：本溪市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2023 年 9 月 1 日	签字日期： 2023 年 9 月 1 日
地 址：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华山街 21 号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 1 号
电 话：02442559058	电 话：010-51977048
邮政编码：117000	邮政编码：100024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市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帐 号：921007010053468888	帐 号：110060211018010009241
税 号：91210504MAC4EBB68R	税 号：91110000101115237J
联 行 号：403225099010	联 行 号：3011000000074

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辽发改能源〔2023〕654号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 项目核准的批复

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报来《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核准的请示》（葛太子河请〔2023〕18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已列入《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国能发新能〔2021〕35号），为提升全省电力安全保障能力和新能源消纳水平，依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同意建设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项目代码：2309-210000-04-01-573121），项目法人为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和本溪县境内。

- 1 -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规划建设安装 6 台 300MW 立轴单级混流可逆式蓄能机组，总装机 1800MW。

四、项目总投资为 121.45 亿元。电站建设资金由业主资本金和银行贷款两部分组成，业主资本金比例占总投资的 20%，其余资金由银行贷款解决。

五、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的行业目录〉的通知》（发改环资规〔2017〕1975 号），本项目可不编制单独的节能报告。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及运行要满足国家生态环保标准，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能耗、提高效率，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六、本项目招标范围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自行招标。

七、核准项目的相关文件分别是：辽宁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210000202300033 号）、辽宁省水利厅《关于印发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移民安置规划审核意见的通知》（辽水行审〔2023〕367 号）、本溪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表、本溪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备表）。

八、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辽宁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时提出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九、请项目单位根据本核准文件，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申请办理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手续。

十、项目予以核准决定或同意变更决定之日起2年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请在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7、BIM 业绩情况

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14019004

甲方：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8 月 22 日

签订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

1. 定义和解释

在本合同条款和所有构成合同的文件中，下列词语具有以下阐明的含义：

1.1 合同项目：是指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项目(简称“可研”)。

1.2 甲方：是指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1.3 乙方：是指为甲方所接受的承担本合同项目实施的单位。

1.4 项目负责人：是指由乙方书面委任的负责本合同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者。

分项负责人：是指由项目负责人提名，乙方批准的各专业负责人。

1.5 合同：是指本项目的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有）、中标通知书、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廉洁协议、安全生产协议、保密协议、合同条款、工作方案、评审的专题研究大纲、评审的专题研究工作计划、经评审确定的费用报价与说明、项目组人员及其资历表、以及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1.6 任务：指本合同下乙方完成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其审查、审批所安排与执行的所有工作，包括提供经验、技术、协调、协作、服务、成果、资料、提供评审、合同责任与义务等。

1.7 项目实施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乙方应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方针、政策、法令、标准，以及现行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可行性研究方面的规范、规程、标准、办法、要求等及甲方有关工作要求的书面文件，并满足合同规定。

1.8 项目实施：乙方按国家和行业规程规范规定完成本合同项目可行性研究、专题报告及相关配套工作成果。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与国家和省地部门及总单单位的协调与协作、技术服务等所作的全部工作。

1.9 项目实施文件：是指乙方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工程的建设需要而完成的可行性研究阶段的报告、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他技术性文件。

1.10 项目实施缺陷：指由可行性研究的深度或精度或广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或方案比较与分析论证不足，或结论错误而造成成果不能通过可行性研究审查。

1.11 日：指日历天。

1.12 时间：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3 合同价：指经本合同双方审核确定的费用报价的总价，即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责任义务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全部费用。

1.14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又不能克服的客观强制力量（如自然灾害、社会动乱等）。

2. 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条款及附件；
- (4)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
- (6)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则以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同一时间的，以上述文件排列中排序在前的文件为准。

3. 工作范围和内容

3.1 工作范围

按照《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DL/T 5020）所规定的要求、工作内容和深度，深入进行本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完成从启动项目可行性研究至取得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及其必要过程文件）及项目核准批复所需完成的所有专题研究和相关服务与配合工作。

3.2 工作内容

（一）可行性研究

乙方负责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若实施过程中涉及到外国地方政府诉求或者特殊专项工程的工作乙方不能承担，或虽能承担但成果不能得到认可，乙方需考虑上述情况下充足的费用，由乙方分包或甲方组织发包（签订三方协议），所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可

研合同费用中。

完成的项目满足可研阶段要求，并取得审查或批复文件等（包括但不限于）：

- 1)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大纲；
- 2) 项目枢纽布置格局比选专题报告；
- 3) 项目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
- 4) 项目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
- 5) 项目建设征地实物指标调查工作大纲（含实物指标调查细则）；
- 6)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大纲；
- 7)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
- 8) 项目防洪评价及水工程建设规划专题报告；
- 9) 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及取水许可（含节水评价报告）；
- 10) 水情和雨情自动测报系统设计报告；
- 11)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 1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开关站工程）；
- 13) 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意见（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复函）；
- 14) 电站压覆矿产资源调查报告（电站工程压覆矿产资源的复函）；
- 15) 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 16) 工程治安反恐防范设计专题报告；
- 17) 工程安全监测专题报告；
- 18)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及评估报告；
- 19) 职业病防治预评价报告；
- 20) 工程防震抗震设计专题报告；
- 21) 电力市场研究专题报告；
- 22)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3) 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 24) 混凝土和沥青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水工模型试验；
- 25) 输水发电系统调节保证设计专题报告；
- 26) 预可研及可研阶段工程造价对比分析报告；
- 27) 永久基本农田划补方案（如需）；
- 28) 流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如需）；

29) 地下厂房洞室群围岩稳定分析专题报告;

30) 地下系统 TBM 应用研究专题报告。

为完成可行性研究工作而开展的地质勘探项目及相应的试验研究工作;与工程有关的其他重大关键技术专题报告,满足项目核准所需的相关专题论证、审查会议纪要和意见等。

(二) 乙方无特殊资质等需委托的专题服务

以下专题不纳入可研勘察设计服务范围内,但包含在本次采购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由乙方负责完成,需满足可研阶段工作深度要求及全部工作。

- 1) 项目安全预评价服务;
- 2) 用地预审(含节地评价报告等前置报告)与选址意见书编制、配合报批手续办理服务,取得规划选址意见书;
- 3) 权属调查测绘及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含用地审批手续办理服务);
- 4) 林地使用可行性报告和配合报批服务等;
- 5) 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占用省级湿地公园的分析评估报告。

(三) 相关服务与配合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根据三峡集团对精品工程创建、智能建造、质量安全、项目建设目标的制度、规定等进行设计。

在合同履行期间,为满足可研审查和项目核准要求,及因国家或地方颁布新的有关移民、生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或其他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程规范等规定,而调整、补充的其他工作。

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若需政府主管部门审批,乙方除完成相应专题报告外还需配合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最终审批意见。另外,若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因乙方无相关特殊资质需乙方委托第三方完成,乙方负责协调第三方完成专题报告并取得审批意见。

建设项目申请立项报批(含向上级单位及政府主管部门申请报批相关的所有手续、行政许可和核准工作)所需的服务及配合工作,其中包括协助甲方编制立项申报材料,介绍项目设计方案,解答上级主管部门及咨询专家提出的技术经济问题,对立项报批过程中提出需修改的设计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可行性研究阶段相关技术成果的审查、评估、技术咨询会议费用,包括会议场地租用费、车辆租用费、住宿费、餐饮费、资料打印、设备租赁、通信及医疗急救保障、会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23年7月19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甲方拟实施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合同编号：1901909），并通过2023年7月3日的中标通知，接受了乙方以人民币¥149522450.43元（大写壹亿肆仟玖佰伍拾贰万贰仟肆佰伍拾元肆角叁分）的报价。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资料（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4) 经评审确认的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5) 合同条款及附件；
- (6)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7) 投标文件（包括报价辅助资料）；
- (8) 图纸（包括设计说明及技术文件）；
- (9) 其他任何组成合同的文件。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4. 甲方和乙方双方同意，本合同（包括合同文件）表达了双方所有的协议、谅解、承诺和契约，并同意本合同汇集、结合和取代了所有以往的协商、谅解与协议，双方还同意除了在本合同中有特别规定或用除书面阐明并与本合同履行了相同手续者外，本合同的修改或变动均为无效或对双方不具约束力。

本协议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两份，副本十份），甲方执九份（包括正本一份），乙方执三份（包括正本一份）。

5. 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履约保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

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6. 本项目计划完成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甲 方：山西能源铝业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
地 址：阳泉市盂县秀水镇秦村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 1 号
邮政编码：045100	邮政编码：100024
电 话：	电 话：010-51977048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盂县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定福庄支行
账 号：0503005609200074660	账 号：11043301040003890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发改审批发〔2023〕464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项目核准的批复

省能源局：

报来《关于申请核准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的报告》（晋能源规字〔2023〕317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增强我省电网调峰能力，优化电源结构，改善电网运行条件，提高电网安全稳定水平和运行经济性，根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

— 1 —

(2021-2035年)》《国家能源局关于〈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山西省调整项目有关事项的复函》等，同意建设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项目单位为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西省阳泉市孟县上社镇境内。

三、项目总装机容量140万千瓦。主要建设内容为：安装4台单机容量35万千瓦水泵水轮发电机组，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项目建设周期69个月。

四、项目总投资92.5078亿元，其中资本金占20%，其余80%资金从金融机构贷款解决。

五、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等招标事项均应按照《招标投标法》的规定，采用规范的公开招标等方式进行，具体按照本文件附件规定执行。

六、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项目核准前置条件及相关文件分别是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000202300081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的审核意见》(晋水审批决〔2023〕593号)、《山西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意见》(晋稳评备〔2023〕27号)等。

七、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

评等相关报建手续。未完成报建手续的，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八、项目单位要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做到节约集约用地，不得超标准用地；要按照有关节能标准，采取节能措施，加强节能管理，各项能耗指标必须达到规定标准；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措施；要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安全评价制度，做好“三同时”，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保证项目建设和生产期间安全生产。

九、如对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项目单位、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我委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十、项目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2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企业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按规定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在2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申请延期，或者在同意延期的期限内未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十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企业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竣工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你局认真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主体责任，依

法依规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

附件：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此文主动公开)

8、项目总负责人业绩要求

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
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TZHGS-SW-2023-010

甲 方：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辽宁省本溪市

签订日期：2023年8月

合同协议书

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已接受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勘察人”）对该项目勘察设计投标。发包人和勘察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勘察设计技术文件；
- (7) 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贰佰陆拾伍万玖仟贰佰元整（¥172659200.00），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贰佰捌拾捌万陆仟零叁拾捌元整（¥162886038.00），增值税税率为 6%。

4. 项目负责人：杨威，身份证号：422425197801155258。

5. 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标准、规程、规范（包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布实施或修订的），勘察人的工作成果应通过相关的审查要求。

6. 勘察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人支付合同价款。

8. 勘察人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合同生效之日，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计划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审查并取得审查意见，以及项目取得核准批复为止。

9. 本合同正本 贰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肆 份，其中发包人执 贰 份，勘察人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补充 5.3.2、5.3.35.3.4 条款：

5.3.2 工程范围

(1) 合同范围

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服务。

(2) 合同内容

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规程、规范规定，以及《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NB/T11013-2022)所规定的要求、工作内容和深度，深入进行辽宁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科研工作，完成从启动项目可行性研究至取得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及其必要过程文件）及项目核准批复所需完成的所有勘察设计、专题研究和相关服务与配合工作。

除招标人另行招标外（1）接入系统设计专题外；（2）建设项目规划选址意见书；（3）建设项目节地评价；（4）建设项目土地预审；（5）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6）土地勘测界定界报告），项目相关审查、行政审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枢纽布置格局比选专题报告；（2）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3）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4）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实物指标调查细则及工作方案；（5）封库令相关附件（6）建设征地范围内实物指标调查报告；（7）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大纲；（8）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报告；（9）工程安全监测设计专题报告；（10）防震抗震研究设计专题报告；（11）防洪影响评价报告；（12）环境影响评价专题报告；（13）水土保持方案报告；（14）水资源论证报告；（15）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论证报告；（16）建设用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报告；（17）建设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18）建设工程文物调查评价报告；（19）景观总体规划；（20）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21）治安反恐防范设计专题报告；（22）安全预评价报告；（23）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24）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25）可研报告；（26）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5.3.3 阶段范围：可行性研究阶段。

5.3.4 工作范围

勘察设计人的主要工作范围：进行工程勘察设计和相关科研工作，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专题专项报告，编制项目核准申请报告，以及进行相关服务，其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按照国家和行业规程规范开展勘察及设计工作，编制并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
- （2）开展本工程所需科研试验工作，编制并提交成果报告；
- （3）编制并提交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4）按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深度要求及项目核准所需，完成本阶段全部专题专项研究报告，包括专题专项报批及建设项目申请立项报批（含向发包人及其上级单位、以及国家和行业主管部门申请报批）所需的服务及配合工作，其中包括核准所需各种评审会上的项目设计方案介绍，解答评审专家提出的技术经济问题，对核准报批过程中提出需修改的设计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签署页

甲方：本溪市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i>王成</i>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i>王可</i>
签字日期： 2023 年 9 月 1 日	签字日期： 2023 年 9 月 1 日
地 址：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华山街 21 号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 1 号
电 话：02442559058	电 话：010-51977048
邮政编码：117000	邮政编码：100024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市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帐 号：921007010053468888	帐 号：110060211018010009241
税 号：91210504MAC4EBB68R	税 号：91110000101115237J
联 行 号：403225099010	联 行 号：3011000000074

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辽发改能源〔2023〕654号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 项目核准的批复

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报来《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核准的请示》（葛太子河请〔2023〕18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已列入《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国能发新能〔2021〕35号），为提升全省电力安全保障能力和新能源消纳水平，依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同意建设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项目代码：2309-210000-04-01-573121），项目法人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和本溪县境内。

- 1 -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规划建设安装 6 台 300MW 立轴单级混流可逆式蓄能机组，总装机 1800MW。

四、项目总投资为 121.45 亿元。电站建设资金由业主资本金和银行贷款两部分组成，业主资本金比例占总投资的 20%，其余资金由银行贷款解决。

五、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的行业目录〉的通知》（发改环资规〔2017〕1975 号），本项目可不编制单独的节能报告。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及运行要满足国家生态环保标准，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能耗、提高效率，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六、本项目招标范围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自行招标。

七、核准项目的相关文件分别是：辽宁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210000202300033 号）、辽宁省水利厅《关于印发辽宁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移民安置规划审核意见的通知》（辽水行审〔2023〕367 号）、本溪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表、本溪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备表）。

八、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辽宁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时提出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九、请项目单位根据本核准文件，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申请办理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手续。

十、项目予以核准决定或同意变更决定之日起2年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请在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9、可研负责人业绩要求

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14019004

甲方：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8月22日

签订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

1. 定义和解释

在本合同条款和所有构成合同的文件中，下列词语具有以下阐明的含义：

1.1 合同项目：是指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项目(简称“可研”)。

1.2 甲方：是指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1.3 乙方：是指为甲方所接受的承担本合同项目实施的单位。

1.4 项目负责人：是指由乙方书面委任的负责本合同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者。

分项负责人：是指由项目负责人提名，乙方批准的各专业负责人。

1.5 合同：是指本项目的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有）、中标通知书、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廉洁协议、安全生产协议、保密协议、合同条款、工作方案、评审的专题研究大纲、评审的专题研究工作计划、经评审确定的费用报价与说明、项目组人员及其资历表、以及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1.6 任务：指本合同下乙方完成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其审查、审批所安排与执行的所有工作，包括提供经验、技术、协调、协作、服务、成果、资料、提供评审、合同责任与义务等。

1.7 项目实施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乙方应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方针、政策、法令、标准，以及现行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可行性研究方面的规范、规程、标准、办法、要求等及甲方有关工作要求的书面文件，并满足合同规定。

1.8 项目实施：乙方按国家和行业规程规范规定完成本合同项目可行性研究、专题报告及相关配套工作成果。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与国家和省地部门及总单单位的协调与协作、技术服务等所作的全部工作。

1.9 项目实施文件：是指乙方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工程的建设需要而完成的可行性研究阶段的报告、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他技术性文件。

1.10 项目实施缺陷：指由可行性研究的深度或精度或广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或方案比较与分析论证不足，或结论错误而造成成果不能通过可行性研究审查。

1.11 日：指日历天。

1.12 时间：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3 合同价：指经本合同双方审核确定的费用报价的总价，即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责任义务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全部费用。

1.14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又不能克服的客观强制力量（如自然灾害、社会动乱等）。

2. 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条款及附件；
- (4)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
- (6)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则以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同一时间的，以上述文件排列中排序在前的文件为准。

3. 工作范围和内容

3.1 工作范围

按照《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DL/T 5020）所规定的要求、工作内容和深度，深入进行本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完成从启动项目可行性研究至取得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及其必要过程文件）及项目核准批复所需完成的所有专题研究和相关服务与配合工作。

3.2 工作内容

（一）可行性研究

乙方负责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若实施过程中涉及到外国地方政府诉求或者特殊专项工程的工作乙方不能承担，或虽能承担但成果不能得到认可，乙方需考虑上述情况下充足的费用，由乙方分包或甲方组织发包（签订三方协议），所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可

研合同费用中。

完成的项目满足可研阶段要求，并取得审查或批复文件等（包括但不限于）：

- 1)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大纲；
- 2) 项目枢纽布置格局比选专题报告；
- 3) 项目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
- 4) 项目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
- 5) 项目建设征地实物指标调查工作大纲（含实物指标调查细则）；
- 6)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大纲；
- 7)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
- 8) 项目防洪评价及水工程建设规划专题报告；
- 9) 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及取水许可（含节水评价报告）；
- 10) 水情和雨情自动测报系统设计报告；
- 11)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 1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开关站工程）；
- 13) 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意见（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复函）；
- 14) 电站压覆矿产资源调查报告（电站工程压覆矿产资源的复函）；
- 15) 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 16) 工程治安反恐防范设计专题报告；
- 17) 工程安全监测专题报告；
- 18)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及评估报告；
- 19) 职业病防治预评价报告；
- 20) 工程防震抗震设计专题报告；
- 21) 电力市场研究专题报告；
- 22)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3) 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 24) 混凝土和沥青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水工模型试验；
- 25) 输水发电系统调节保证设计专题报告；
- 26) 预可研及可研阶段工程造价对比分析报告；
- 27) 永久基本农田划补方案（如需）；
- 28) 流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如需）；

29) 地下厂房洞室群围岩稳定分析专题报告;

30) 地下系统 TBM 应用研究专题报告。

为完成可行性研究工作而开展的地质勘探项目及相应的试验研究工作;与工程有关的其他重大关键技术专题报告,满足项目核准所需的相关专题论证、审查会议纪要和意见等。

(二) 乙方无特殊资质等需委托的专题服务

以下专题不纳入可研勘察设计服务范围内,但包含在本次采购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由乙方负责完成,需满足可研阶段工作深度要求及全部工作。

1) 项目安全预评价服务;

2) 用地预审(含节地评价报告等前置报告)与选址意见书编制、配合报批手续办理服务,取得规划选址意见书;

3) 权属调查测绘及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含用地审批手续办理服务);

4) 林地使用可行性报告和配合报批服务等;

5) 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占用省级湿地公园的分析评估报告。

(三) 相关服务与配合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根据三峡集团对精品工程创建、智能建造、质量安全、项目建设目标的制度、规定等进行设计。

在合同履行期间,为满足可研审查和项目核准要求,及因国家或地方颁布新的有关移民、生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或其他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程规范等规定,而调整、补充的其他工作。

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若需政府主管部门审批,乙方除完成相应专题报告外还需配合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最终审批意见。另外,若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因乙方无相关特殊资质需乙方委托第三方完成,乙方负责协调第三方完成专题报告并取得审批意见。

建设项目申请立项报批(含向上级单位及政府主管部门申请报批相关的所有手续、行政许可和核准工作)所需的服务及配合工作,其中包括协助甲方编制立项申报材料,介绍项目设计方案,解答上级主管部门及咨询专家提出的技术经济问题,对立项报批过程中提出需修改的设计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可行性研究阶段相关技术成果的审查、评估、技术咨询会议费用,包括会议场地租用费、车辆租用费、住宿费、餐饮费、资料打印、设备租赁、通信及医疗急救保障、会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23年7月19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甲方拟实施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合同编号：1901909），并通过2023年7月3日的中标通知，接受了乙方以人民币¥149522450.43元（大写壹亿肆仟玖佰伍拾贰万贰仟肆佰伍拾元肆角叁分）的报价。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资料（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4) 经评审确认的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5) 合同条款及附件；
- (6)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7) 投标文件（包括报价辅助资料）；
- (8) 图纸（包括设计说明及技术文件）；
- (9) 其他任何组成合同的文件。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4. 甲方和乙方双方同意，本合同（包括合同文件）表达了双方所有的协议、谅解、承诺和契约，并同意本合同汇集、结合和取代了所有以往的协商、谅解与协议，双方还同意除了在本合同中有特别规定或用除书面阐明并与本合同履行了相同手续者外，本合同的修改或变动均为无效或对双方不具约束力。

本协议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两份，副本十份），甲方执九份（包括正本一份），乙方执三份（包括正本一份）。

5. 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履约保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

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6. 本项目计划完成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甲 方：山西能源水务节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
地 址：阳泉市盂县秀水镇秦村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 1 号
邮政编码：045100	邮政编码：100024
电 话：	电 话：010-51977048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盂县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定福庄支行
账 号：0503005609200074660	账 号：11043301040003890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发改审批发〔2023〕464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项目核准的批复

省能源局：

报来《关于申请核准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的报告》（晋能源规字〔2023〕317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增强我省电网调峰能力，优化电源结构，改善电网运行条件，提高电网安全稳定水平和运行经济性，根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

— 1 —

(2021-2035年)》《国家能源局关于〈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山西省调整项目有关事项的复函》等，同意建设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项目单位为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西省阳泉市孟县上社镇境内。

三、项目总装机容量140万千瓦。主要建设内容为：安装4台单机容量35万千瓦水泵水轮发电机组，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项目建设周期69个月。

四、项目总投资92.5078亿元，其中资本金占20%，其余80%资金从金融机构贷款解决。

五、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等招标事项均应按照《招标投标法》的规定，采用规范的公开招标等方式进行，具体按照本文件附件规定执行。

六、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项目核准前置条件及相关文件分别是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000202300081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的审核意见》(晋水审批决〔2023〕593号)、《山西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意见》(晋稳评备〔2023〕27号)等。

七、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

评等相关报建手续。未完成报建手续的，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八、项目单位要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做到节约集约用地，不得超标准用地；要按照有关节能标准，采取节能措施，加强节能管理，各项能耗指标必须达到规定标准；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措施；要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安全评价制度，做好“三同时”，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保证项目建设和生产期间安全生产。

九、如对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项目单位、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我委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十、项目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2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企业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按规定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在2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申请延期，或者在同意延期的期限内未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十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企业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竣工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你局认真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主体责任，依

法依规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

附件：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此文主动公开）

10、勘察负责人业绩要求

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14019004

甲方：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8月22日

签订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

1. 定义和解释

在本合同条款和所有构成合同的文件中，下列词语具有以下阐明的含义：

1.1 合同项目：是指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项目(简称“可研”)。

1.2 甲方：是指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1.3 乙方：是指为甲方所接受的承担本合同项目实施的单位。

1.4 项目负责人：是指由乙方书面委任的负责本合同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者。

分项负责人：是指由项目负责人提名，乙方批准的各专业负责人。

1.5 合同：是指本项目的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有）、中标通知书、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廉洁协议、安全生产协议、保密协议、合同条款、工作方案、评审的专题研究大纲、评审的专题研究工作计划、经评审确定的费用报价与说明、项目组人员及其资历表、以及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1.6 任务：指本合同下乙方完成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其审查、审批所安排与执行的所有工作，包括提供经验、技术、协调、协作、服务、成果、资料、提供评审、合同责任与义务等。

1.7 项目实施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乙方应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方针、政策、法令、标准，以及现行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可行性研究方面的规范、规程、标准、办法、要求等及甲方有关工作要求的书面文件，并满足合同规定。

1.8 项目实施：乙方按国家和行业规程规范规定完成本合同项目可行性研究、专题报告及相关配套工作成果。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与国家和省地部门及总单单位的协调与协作、技术服务等所作的全部工作。

1.9 项目实施文件：是指乙方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工程的建设需要而完成的可行性研究阶段的报告、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他技术性文件。

1.10 项目实施缺陷：指由可行性研究的深度或精度或广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或方案比较与分析论证不足，或结论错误而造成成果不能通过可行性研究审查。

1.11 日：指日历天。

1.12 时间：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3 合同价：指经本合同双方审核确定的费用报价的总价，即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责任义务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全部费用。

1.14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又不能克服的客观强制力量（如自然灾害、社会动乱等）。

2. 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条款及附件；
- (4)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
- (6)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则以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同一时间的，以上述文件排列中排序在前的文件为准。

3. 工作范围和内容

3.1 工作范围

按照《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DL/T 5020）所规定的要求、工作内容和深度，深入进行本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完成从启动项目可行性研究至取得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及其必要过程文件）及项目核准批复所需完成的所有专题研究和相关服务与配合工作。

3.2 工作内容

（一）可行性研究

乙方负责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若实施过程中涉及到外国地方政府诉求或者特殊专项工程的工作乙方不能承担，或虽能承担但成果不能得到认可，乙方需考虑上述情况下充足的费用，由乙方分包或甲方组织发包（签订三方协议），所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可

研合同费用中。

完成的项目满足可研阶段要求，并取得审查或批复文件等（包括但不限于）：

- 1)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大纲；
- 2) 项目枢纽布置格局比选专题报告；
- 3) 项目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
- 4) 项目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
- 5) 项目建设征地实物指标调查工作大纲（含实物指标调查细则）；
- 6)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大纲；
- 7)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
- 8) 项目防洪评价及水工程建设规划专题报告；
- 9) 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及取水许可（含节水评价报告）；
- 10) 水情和雨情自动测报系统设计报告；
- 11)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 1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开关站工程）；
- 13) 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意见（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复函）；
- 14) 电站压覆矿产资源调查报告（电站工程压覆矿产资源的复函）；
- 15) 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 16) 工程治安反恐防范设计专题报告；
- 17) 工程安全监测专题报告；
- 18)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及评估报告；
- 19) 职业病防治预评价报告；
- 20) 工程防震抗震设计专题报告；
- 21) 电力市场研究专题报告；
- 22)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3) 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 24) 混凝土和沥青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水工模型试验；
- 25) 输水发电系统调节保证设计专题报告；
- 26) 预可研及可研阶段工程造价对比分析报告；
- 27) 永久基本农田划补方案（如需）；
- 28) 流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如需）；

29) 地下厂房洞室群围岩稳定分析专题报告;

30) 地下系统 TBM 应用研究专题报告。

为完成可行性研究工作而开展的地质勘探项目及相应的试验研究工作;与工程有关的其他重大关键技术专题报告,满足项目核准所需的相关专题论证,审查会议纪要和意见等。

(二) 乙方无特殊资质等需委托的专题服务

以下专题不纳入可研勘察设计服务范围内,但包含在本次采购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由乙方负责完成,需满足可研阶段工作深度要求及全部工作。

1) 项目安全预评价服务;

2) 用地预审(含节地评价报告等前置报告)与选址意见书编制、配合报批手续办理服务,取得规划选址意见书;

3) 权属调查测绘及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含用地审批手续办理服务);

4) 林地使用可行性报告和配合报批服务等;

5) 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占用省级湿地公园的分析评估报告。

(三) 相关服务与配合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根据三峡集团对精品工程创建、智能建造、质量安全、项目建设目标的制度、规定等进行设计。

在合同履行期间,为满足可研审查和项目核准要求,及因国家或地方颁布新的有关移民、生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或其他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程规范等规定,而调整、补充的其他工作。

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若需政府主管部门审批,乙方除完成相应专题报告外还需配合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最终审批意见。另外,若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因乙方无相关特殊资质需乙方委托第三方完成,乙方负责协调第三方完成专题报告并取得审批意见。

建设项目申请立项报批(含向上级单位及政府主管部门申请报批相关的所有手续、行政许可和核准工作)所需的服务及配合工作,其中包括协助甲方编制立项申报材料,介绍项目设计方案,解答上级主管部门及咨询专家提出的技术经济问题,对立项报批过程中提出需修改的设计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可行性研究阶段相关技术成果的审查、评估、技术咨询会议费用,包括会议场地租用费、车辆租用费、住宿费、餐饮费、资料打印、设备租赁、通信及医疗急救保障、会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23年7月19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甲方拟实施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合同编号：1901909），并通过2023年7月3日的中标通知，接受了乙方以人民币¥149522450.43元（大写壹亿肆仟玖佰伍拾贰万贰仟肆佰伍拾元肆角叁分）的报价。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资料（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4) 经评审确认的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5) 合同条款及附件；
- (6)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7) 投标文件（包括报价辅助资料）；
- (8) 图纸（包括设计说明及技术文件）；
- (9) 其他任何组成合同的文件。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4. 甲方和乙方双方同意，本合同（包括合同文件）表达了双方所有的协议、谅解、承诺和契约，并同意本合同汇集、结合和取代了所有以往的协商、谅解与协议，双方还同意除了在本合同中有特别规定或用除书面阐明并与本合同履行了相同手续者外，本合同的修改或变动均为无效或对双方不具约束力。

本协议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两份，副本十份），甲方执九份（包括正本一份），乙方执三份（包括正本一份）。

5. 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履约保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

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6. 本项目计划完成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p>甲 方：山西能源节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p> <p>(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p> <p>地 址：阳泉市孟县秀水镇秦村</p> <p>邮政编码：045100</p> <p>电 话：</p> <p>传 真：</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孟县支行</p> <p>账 号：0503005609200074660</p>	 <p>乙 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p> <p>(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p> <p>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 1 号</p> <p>邮政编码：100024</p> <p>电 话：010-51977048</p> <p>传 真：</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定福庄支行</p> <p>账 号：11043301040003890</p>
---	--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发改审批发〔2023〕464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项目核准的批复

省能源局：

报来《关于申请核准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的报告》（晋能源规字〔2023〕317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增强我省电网调峰能力，优化电源结构，改善电网运行条件，提高电网安全稳定水平和运行经济性，根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

— 1 —

(2021-2035年)》《国家能源局关于〈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山西省调整项目有关事项的复函》等，同意建设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项目单位为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西省阳泉市孟县上社镇境内。

三、项目总装机容量140万千瓦。主要建设内容为：安装4台单机容量35万千瓦水泵水轮发电机组，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项目建设周期69个月。

四、项目总投资92.5078亿元，其中资本金占20%，其余80%资金从金融机构贷款解决。

五、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等招标事项均应按照《招标投标法》的规定，采用规范的公开招标等方式进行，具体按照本文件附件规定执行。

六、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项目核准前置条件及相关文件分别是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000202300081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的审核意见》(晋水审批决〔2023〕593号)、《山西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意见》(晋稳评备〔2023〕27号)等。

七、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

评等相关报建手续。未完成报建手续的，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八、项目单位要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做到节约集约用地，不得超标准用地；要按照有关节能标准，采取节能措施，加强节能管理，各项能耗指标必须达到规定标准；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措施；要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安全评价制度，做好“三同时”，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保证项目建设和生产期间安全生产。

九、如对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项目单位、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我委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十、项目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2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企业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按规定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在2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申请延期，或者在同意延期的期限内未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十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企业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竣工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你局认真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主体责任，依

法依规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

附件：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此文主动公开）

11、BIM 负责人业绩要求

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14019004

甲方：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8 月 22 日

签订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

1. 定义和解释

在本合同条款和所有构成合同的文件中，下列词语具有以下阐明的含义：

1.1 合同项目：是指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项目(简称“可研”)。

1.2 甲方：是指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1.3 乙方：是指为甲方所接受的承担本合同项目实施的单位。

1.4 项目负责人：是指由乙方书面委任的负责本合同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者。

分项负责人：是指由项目负责人提名，乙方批准的各专业负责人。

1.5 合同：是指本项目的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有）、中标通知书、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廉洁协议、安全生产协议、保密协议、合同条款、工作方案、评审的专题研究大纲、评审的专题研究工作计划、经评审确定的费用报价与说明、项目组人员及其资历表、以及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1.6 任务：指本合同下乙方完成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其审查、审批所安排与执行的所有工作，包括提供经验、技术、协调、协作、服务、成果、资料、提供评审、合同责任与义务等。

1.7 项目实施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乙方应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方针、政策、法令、标准，以及现行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可行性研究方面的规范、规程、标准、办法、要求等及甲方有关工作要求的书面文件，并满足合同规定。

1.8 项目实施：乙方按国家和行业规程规范规定完成本合同项目可行性研究、专题报告及相关配套工作成果。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与国家和省地部门及总单单位的协调与协作、技术服务等所作的全部工作。

1.9 项目实施文件：是指乙方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工程的建设需要而完成的可行性研究阶段的报告、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他技术性文件。

1.10 项目实施缺陷：指由可行性研究的深度或精度或广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或方案比较与分析论证不足，或结论错误而造成成果不能通过可行性研究审查。

1.11 日：指日历天。

1.12 时间：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3 合同价：指经本合同双方审核确定的费用报价的总价，即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责任义务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全部费用。

1.14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又不能克服的客观强制力量（如自然灾害、社会动乱等）。

2. 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条款及附件；
- (4)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
- (6)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则以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同一时间的，以上述文件排列中排序在前的文件为准。

3. 工作范围和内容

3.1 工作范围

按照《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DL/T 5020）所规定的要求、工作内容和深度，深入进行本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完成从启动项目可行性研究至取得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及其必要过程文件）及项目核准批复所需完成的所有专题研究和相关服务与配合工作。

3.2 工作内容

（一）可行性研究

乙方负责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若实施过程中涉及到外国地方政府诉求或者特殊专项工程的工作乙方不能承担，或虽能承担但成果不能得到认可，乙方需考虑上述情况下充足的费用，由乙方分包或甲方组织发包（签订三方协议），所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可

研合同费用中。

完成的项目满足可研阶段要求，并取得审查或批复文件等（包括但不限于）：

- 1) 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大纲；
- 2) 项目枢纽布置格局比选专题报告；
- 3) 项目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
- 4) 项目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
- 5) 项目建设征地实物指标调查工作大纲（含实物指标调查细则）；
- 6)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大纲；
- 7) 项目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
- 8) 项目防洪评价及水工程建设规划专题报告；
- 9) 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及取水许可（含节水评价报告）；
- 10) 水情和雨情自动测报系统设计报告；
- 11)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 1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开关站工程）；
- 13) 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意见（电站建设涉及文物保护工作的复函）；
- 14) 电站压覆矿产资源调查报告（电站工程压覆矿产资源的复函）；
- 15) 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 16) 工程治安反恐防范设计专题报告；
- 17) 工程安全监测专题报告；
- 18)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及评估报告；
- 19) 职业病防治预评价报告；
- 20) 工程防震抗震设计专题报告；
- 21) 电力市场研究专题报告；
- 22)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3) 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 24) 混凝土和沥青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水工模型试验；
- 25) 输水发电系统调节保证设计专题报告；
- 26) 预可研及可研阶段工程造价对比分析报告；
- 27) 永久基本农田划补方案（如需）；
- 28) 流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如需）；

29) 地下厂房洞室群围岩稳定分析专题报告;

30) 地下系统 TBM 应用研究专题报告。

为完成可行性研究工作而开展的地质勘探项目及相应的试验研究工作;与工程有关的其他重大关键技术专题报告,满足项目核准所需的相关专题论证、审查会议纪要和意见等。

(二) 乙方无特殊资质等需委托的专题服务

以下专题不纳入可研勘察设计服务范围内,但包含在本次采购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由乙方负责完成,需满足可研阶段工作深度要求及全部工作。

- 1) 项目安全预评价服务;
- 2) 用地预审(含节地评价报告等前置报告)与选址意见书编制、配合报批手续办理服务,取得规划选址意见书;
- 3) 权属调查测绘及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含用地审批手续办理服务);
- 4) 林地使用可行性报告和配合报批服务等;
- 5) 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占用省级湿地公园的分析评估报告。

(三) 相关服务与配合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根据三峡集团对精品工程创建、智能建造、质量安全、项目建设目标的制度、规定等进行设计。

在合同履行期间,为满足可研审查和项目核准要求,及因国家或地方颁布新的有关移民、生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或其他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程规范等规定,而调整、补充的其他工作。

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若需政府主管部门审批,乙方除完成相应专题报告外还需配合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最终审批意见。另外,若上述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因乙方无相关特殊资质需乙方委托第三方完成,乙方负责协调第三方完成专题报告并取得审批意见。

建设项目申请立项报批(含向上级单位及政府主管部门申请报批相关的所有手续、行政许可和核准工作)所需的服务及配合工作,其中包括协助甲方编制立项申报材料,介绍项目设计方案,解答上级主管部门及咨询专家提出的技术经济问题,对立项报批过程中提出需修改的设计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可行性研究阶段相关技术成果的审查、评估、技术咨询会议费用,包括会议场地租用费、车辆租用费、住宿费、餐饮费、资料打印、设备租赁、通信及医疗急救保障、会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23年7月19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甲方拟实施三峡能源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服务合同（合同编号：1901909），并通过2023年7月3日的中标通知，接受了乙方以人民币¥149522450.43元（大写壹亿肆仟玖佰伍拾贰万贰仟肆佰伍拾元肆角叁分）的报价。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资料（含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4) 经评审确认的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5) 合同条款及附件；
- (6)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
- (7) 投标文件（包括报价辅助资料）；
- (8) 图纸（包括设计说明及技术文件）；
- (9) 其他任何组成合同的文件。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4. 甲方和乙方双方同意，本合同（包括合同文件）表达了双方所有的协议、谅解、承诺和契约，并同意本合同汇集、结合和取代了所有以往的协商、谅解与协议，双方还同意除了在本合同中有特别规定或用除书面阐明并与本合同履行了相同手续者外，本合同的修改或变动均为无效或对双方不具约束力。

本协议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两份，副本十份），甲方执九份（包括正本一份），乙方执三份（包括正本一份）。

5. 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履约保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

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6. 本项目计划完成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甲 方：山西能源铝业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公章)
地 址：阳泉市盂县秀水镇秦村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 1 号
邮政编码：045100	邮政编码：100024
电 话：	电 话：010-51977048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盂县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定福庄支行
账 号：0503005609200074660	账 号：11043301040003890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发改审批发〔2023〕464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 项目核准的批复

省能源局：

报来《关于申请核准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的报告》（晋能源规字〔2023〕317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增强我省电网调峰能力，优化电源结构，改善电网运行条件，提高电网安全稳定水平和运行经济性，根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

— 1 —

(2021-2035年)》《国家能源局关于〈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山西省调整项目有关事项的复函》等，同意建设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项目单位为三峡能源孟县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西省阳泉市孟县上社镇境内。

三、项目总装机容量140万千瓦。主要建设内容为：安装4台单机容量35万千瓦水泵水轮发电机组，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下水库及开关站等组成的枢纽工程。项目建设周期69个月。

四、项目总投资92.5078亿元，其中资本金占20%，其余80%资金从金融机构贷款解决。

五、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等招标事项均应按照《招标投标法》的规定，采用规范的公开招标等方式进行，具体按照本文件附件规定执行。

六、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项目核准前置条件及相关文件分别是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000202300081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山西孟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的审核意见》(晋水审批决〔2023〕593号)、《山西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意见》(晋稳评备〔2023〕27号)等。

七、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

评等相关报建手续。未完成报建手续的，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八、项目单位要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做到节约集约用地，不得超标准用地；要按照有关节能标准，采取节能措施，加强节能管理，各项能耗指标必须达到规定标准；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措施；要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安全评价制度，做好“三同时”，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保证项目建设和生产期间安全生产。

九、如对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项目单位、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我委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十、项目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2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企业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按规定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在2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申请延期，或者在同意延期的期限内未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十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企业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竣工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你局认真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主体责任，依

法依规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

附件：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此文主动公开）

12、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配置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资格证书	是否驻点
1	项目总负责人	李文凯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2	可研编制负责人	詹红丽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注册咨询工程师	是
3	可研编制团队成员	赵轶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4	可研编制团队成员	张慧敏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5	可研编制团队成员	刘顺强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6	可研编制团队成员	刘华振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7	可研编制团队成员	程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8	可研编制团队成员	吴宝隆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9	勘察负责人	陈新球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10	勘察团队成员	魏金良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11	勘察团队成员	朱超乾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12	勘察团队成员	顾春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13	勘察团队成员	李家利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14	勘察团队成员	刘佩琳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15	勘察团队成员	王博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是
16	BIM 负责人	赫雷	BIM 建模师	BIM 建模师	是
17	BIM 团队成员	胡亮	BIM 建模师	BIM 建模师	是
18	造价工程师	胡树清	中级经济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	是

注：提供截标日当月（或上月）起所在投标单位近 3 个月的社保信息证明。

12.1 项目总负责人李文凯资料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 号：
No. DJ2019039011256

姓 名 李文凯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132201198109173517
ID No.

专业名称 水利水电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李文凯

专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1100095



NO. AS0005044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2 可研编制负责人詹红丽资料

姓名 詹红丽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7年11月27日
住址 北京市宣武区白广路二条
1号水电部
公民身份号码 411222197711277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宣武分局
有效期限 2005.10.20-2025.10.20

博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詹红丽 性别 女 ,一九七七年十一月廿七日生, 于二〇〇二年 三月
至二〇〇五年 五月在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学习,学制 三 年, 修完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河海大学

校(院、所)长: 张公竟

证书编号: 102941200501000055 二〇〇五年五月十七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任职资格：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批准时间：2014-07-21

姓名 詹红丽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7-11

专业 水利工程

证书编号 2016011000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詹红丽

性 别：女

身份证号：411222197711277021

证书编号：咨登0120230309913

专业 一：水利水电

专业 二：

执业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07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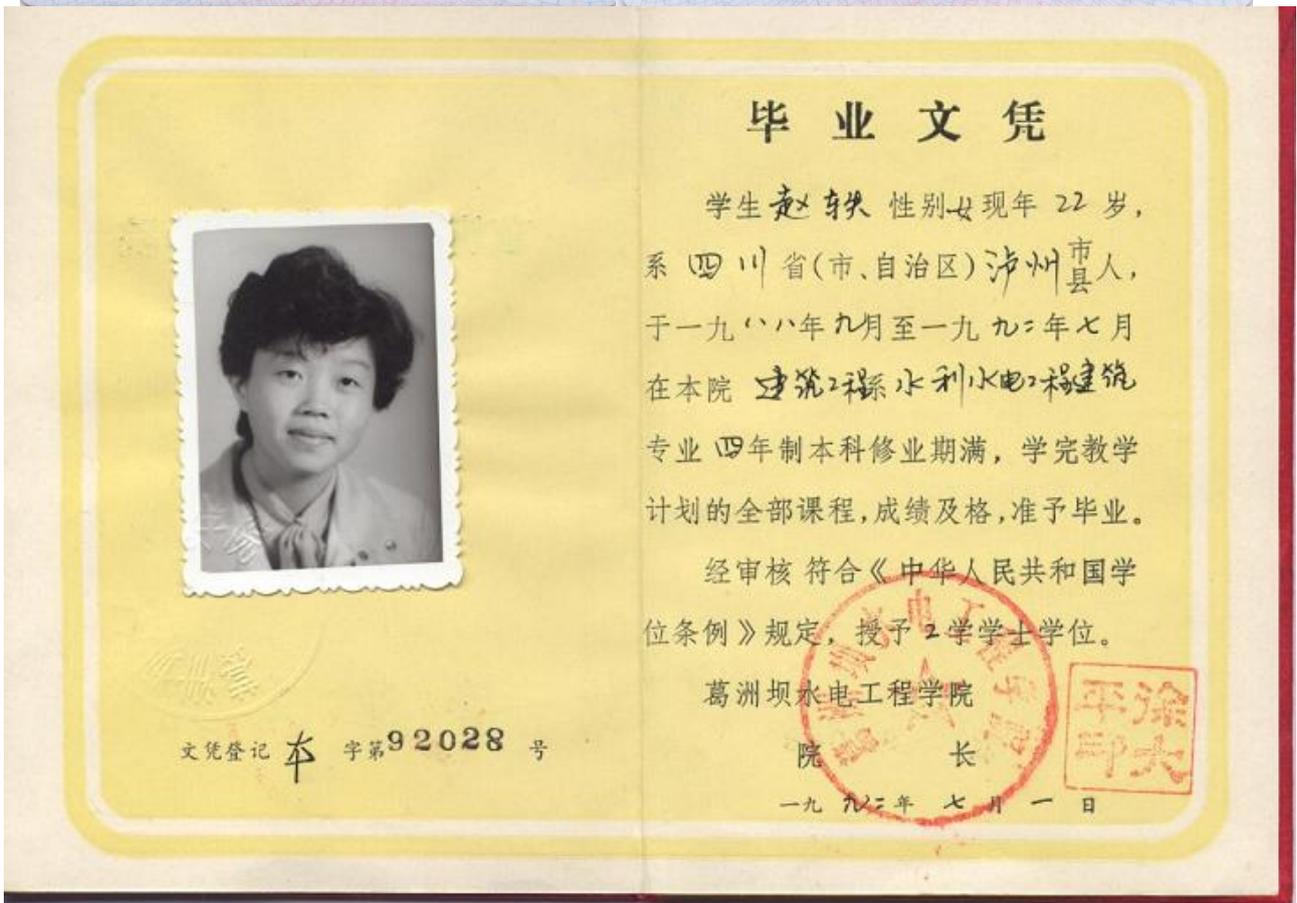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2年12月07日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3 可研编制团队成员赵轶资料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Power China

编 号:

No. DJ2019039011171

姓 名 赵 轶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工作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510524197009106144
ID No.

专业名称 水工专业
Specia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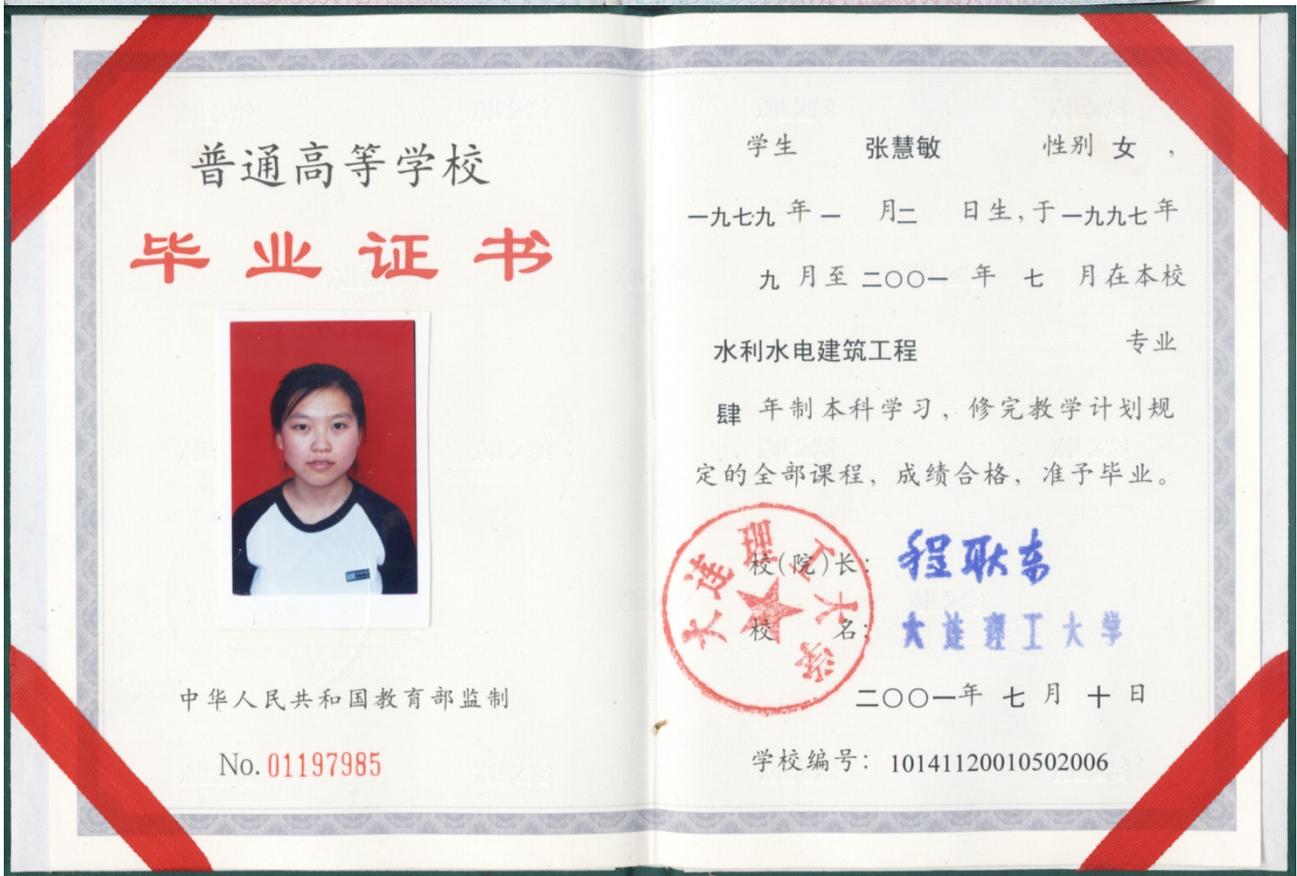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9年3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4 可研编制团队成员张慧敏资料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Power China

编 号:

No. DJ2019039011058

姓 名 张慧敏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工作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372523197901029249
ID No.

专业名称 水工结构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9年3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5 可研编制团队成员刘顺强资料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号:
NoDJ2020039011035

姓名 刘顺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420322198101096611
ID No.

专业名称 机械及金属结构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6 可研编制团队成员刘华振资料

The image displays two official documents for Liu Huazhen. The top document is a Chinese Resident ID card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issued by the Beijing Municipal Public Security Bureau Chaoyang Branch. It includes a photo of Liu Huazhen, his personal details, and the ID number 142202198511052578. The bottom document is a Master's Degree Certificate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from Hohai University (河海大学). It features a photo of Liu Huazhen, his name, gender, birth date, and the degree program: Water Engineering (Urban Water Engineering). The certificate is signed by the Dean and dated April 10, 2012. A red circular seal of Hohai University is visible over the text.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姓名 刘华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11 月 5 日
住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
1号北京勘测设计院
公民身份号码 142202198511052578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2.12.12-2032.12.12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刘华振
0930103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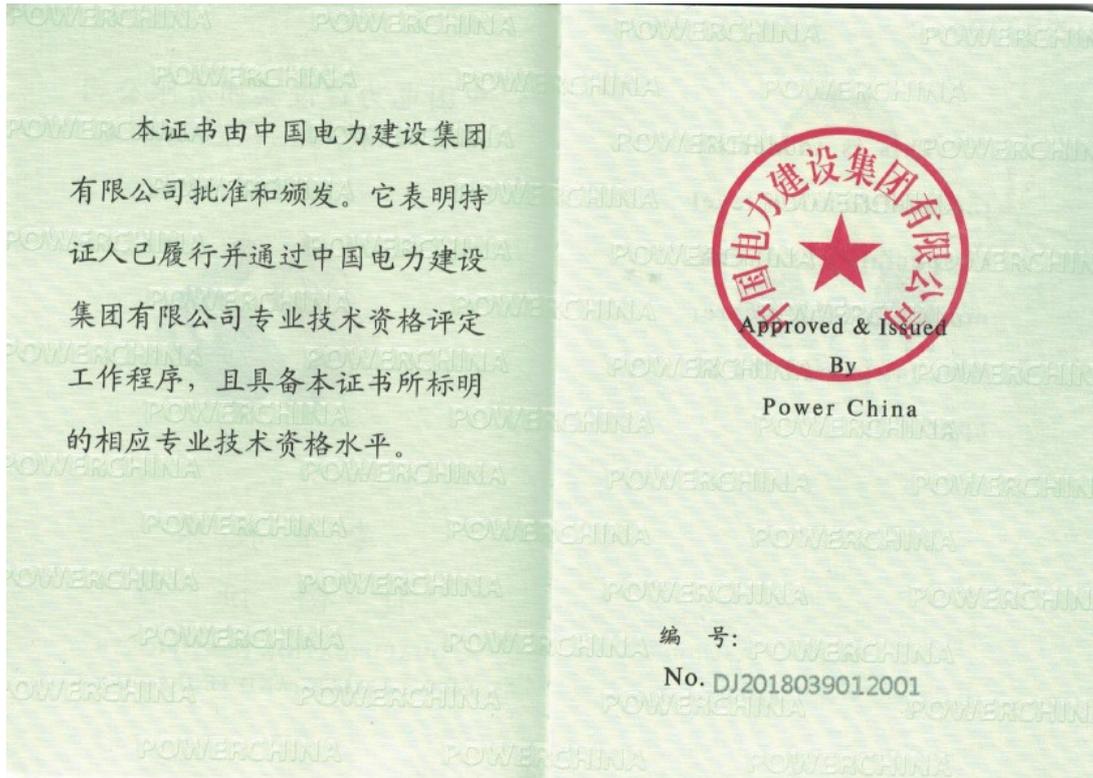
研究生 刘华振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十一月五日生，于
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四月在 水利工程(城市水务)
专业学习，学制 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河海大学

校(院、所)长：王 杰

证书编号：102941201202000215

二〇一二年 四 月 十 日



姓名 Full Name	刘华振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水资源规划及利用
性别 Sex	男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Level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Work Place	中国电建集团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	2018年12月31日
身份证号 ID No.	142202198511052578		



评审委员会
Conferred by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7 可研编制团队成员程涛资料



<p>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p>		 <p>Approved & Issued By Power China</p>	
		<p>编 号: No. DJ2017037012004</p>	
姓 名	程 涛	专业名称	水文及水资源
Full Name		Speciality	
性 别	男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Sex		Qualification Level	
工作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授予时间	2017年12月
Work Place		Conferment Date	
身份证号	410822198611100030		
ID No.			
		 <p>Confirmed by</p>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8 可研团队编制人员吴宝隆资料

The image displays two documents for Wu Baolong. The top document is a Chinese Resident Identity Card (身份证) with the following details: Name: 吴宝隆 (Wu Baolong), Gender: 男 (Male), Ethnicity: 汉族 (Han), Birth: 1968年8月1日 (August 1, 1968), Address: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6楼3门15号 (6th floor, 3rd door, 15th room, Dingfuzhuang West Street,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and ID Number: 420106196808015133. The issuing authority is the Beijing Municipal Police Bureau Chaoyang Branch, and the validity period is from 2005.11.06 to 2025.11.06.

The bottom document is a graduation certificate (毕业证书) from Wuhan Water Conservancy and Electric Power College. It states that student 吴宝隆 (Wu Baolong), male, 23 years old, from Qing County (青县), Hebei Province, graduated from the Water Power Engineering Department,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electric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Specialty, after completing a four-year undergraduate program. The certificate is awarded on June 30, 1991. The certificate number is 水 电字第 8702114 号. The certificate is signed by the Dean, 刘景 (Liu Jing), and bears the official seal of Wuhan Water Conservancy and Electric Power College.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Power China

编 号:

NoDJ2019039011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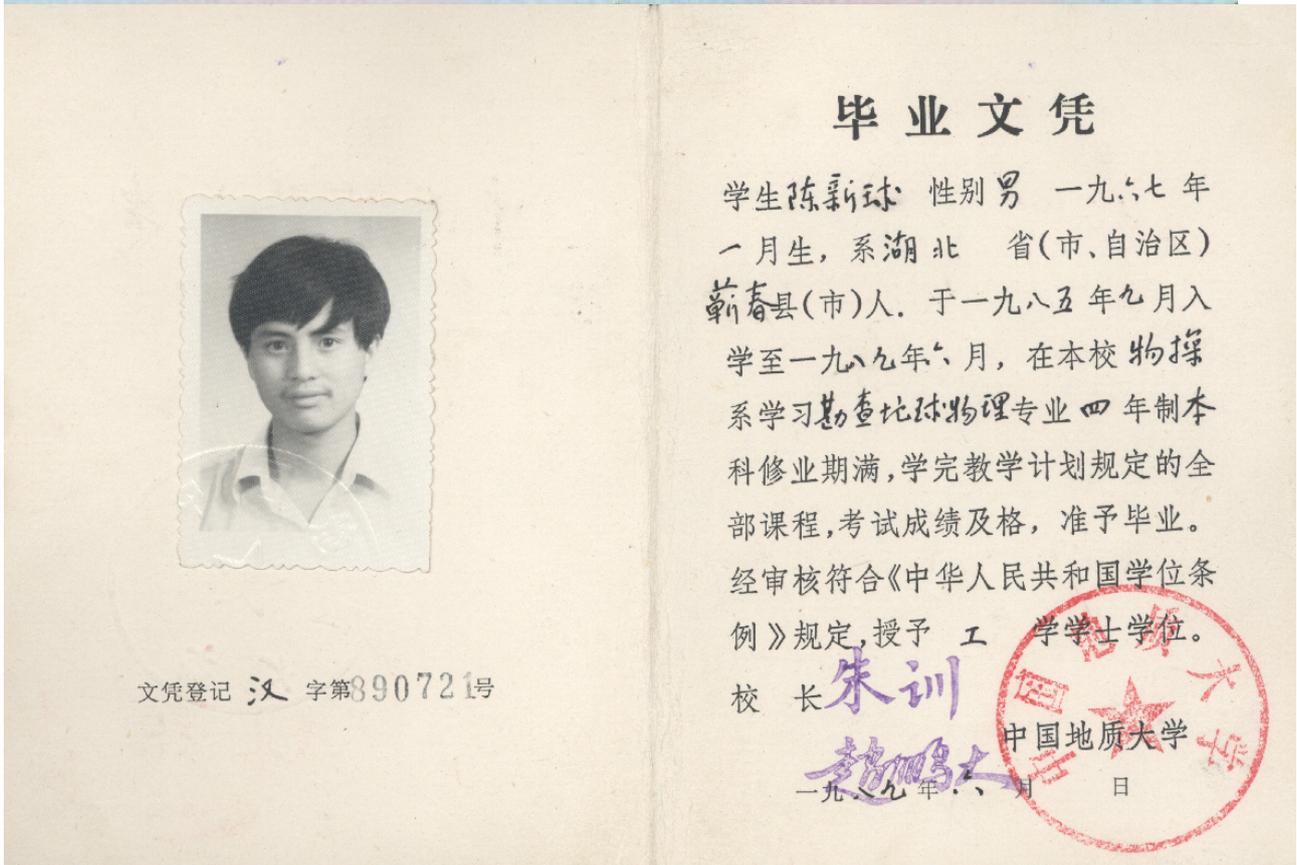
姓 名 吴宝隆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
Work Place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420106196808015133
ID No.

专业名称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9年3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9 勘察负责人陈新球资料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Power China

编 号:

No. DJ2019039011130

姓 名 陈新球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中国电建集团

工作单位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420500196701210119

ID No.

专业名称 工程地质/岩土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9年3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陈新球

证书编号 AY176200267



NO. AY0019793

发证日期 2017年10月25日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10 勘察团队成员魏金良资料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魏金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中国电建集团
工作单位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132401197810227372
ID No.

专业名称 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魏 金 良

证书编号 AY14110099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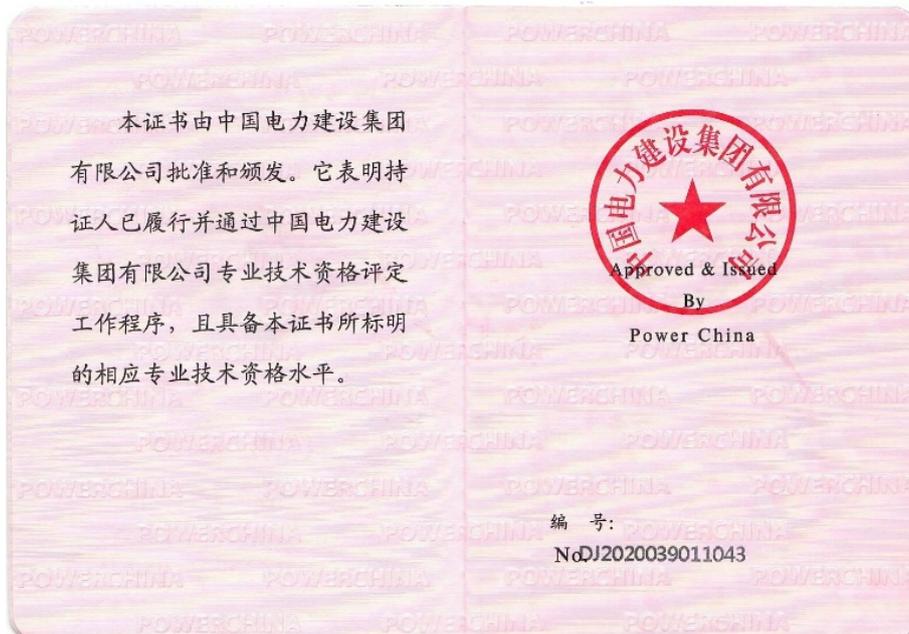
NO. AY0016102

发证日期 2014年12月05日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11 勘察团队成员朱超乾资料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12 勘察团队成员顾春丰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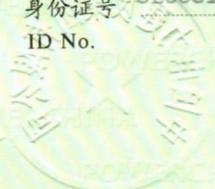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 号：
No. DJ2017037012027

姓 名 顾春丰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320681198504015815
ID No.

专业名称 测绘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7年12月
Conferment Date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13 勘察团队成员李家利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Power China

编 号：
No. DJ2018039012014

姓 名 李家利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341203198405171613
ID No.

专业名称 工程地质/岩土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Conferred by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14 勘察团队成员刘佩琳资料

姓名 刘佩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1年3月25日
住址 杭州市上城区茶亭弄24号3单元2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301041971032527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1.03-2028.01.03

浙江水利水电专科学校
毕业文凭



学刘佩琳 性别女 现年20岁，系浙江省苍南县(市)人。自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一年七月在本校水工管理系水利水电工程建筑专业学习三年。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校长 权王印

文凭登记(91)第 367 号

浙江水利水电专科学校
一九九一年七月六日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评委会名称：省水利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07年12月28日

发证时间：2008年04月25日

姓名：刘佩琳

性别：女

发证单位：



出生年月：1971年03月25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G3300005403

专业名称：土工测试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15 勘察团队成员王博资料



姓 名	王 博	专业名称	工程施工
Full Name		Speciality	
性 别	男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Sex		Qualification Level	
工作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31日
Work Place		Conferment Date	
身份证号	232103198512220417		
ID No.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相关业务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王 博

专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1100089



NO. AS0005040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16 BIM 负责人赫雷资料

The image displays two official documents for He Lei. The top document is a Chinese Resident ID card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issued by the Beijing Municipal Public Security Bureau, Fenyi Branch. It includes personal information: Name: 赫雷 (He Lei), Gender: Male, Ethnicity: Han, Birth: July 1, 1980, Address: Beijing, Fenyi District, Zhaoquan Township, Xiaoying Village, Guangming Street 41, and ID Number: 11022219800701081X. The bottom document is a Bachelor's Degree Certificate (学士学位证书) from Tsinghua University, awarded to He Lei in July 2003 for a Bachelor's degree in Hydraulic Engineering (水利工程). The certificate is signed by the Dean of the Academic Evaluation Committee, Yan Jialin (顾秉林), and dated July 14, 2003. The certificate number is 1000312003050002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姓名 赫雷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7 月 1 日
住址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西小营村光明街41号
公民身份号码 11022219800701081X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顺义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3.13-2035.03.13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赫雷，男，
1980年7月生。自1999
年9月至2003年7月
在清华大学水利水电工程系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清华大学 顾秉林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二〇〇三年七月十四日
证书编号：100031200305000223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Power China

编 号:

No. DJ2013037012035

姓 名 **赫 雷**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11022219800701081X**
ID No.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3年12月**
Conferment Date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17 BIM 团队成员胡亮资料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 号：
No. **DJ2014037013034**

姓 名 **胡 亮**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130182198510220931**
ID No.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4年12月**
Conferment Date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12.18 造价工程师胡树清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姓 名: 胡树清
证件号码: 360681199101319015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01月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建筑经济
批准日期: 2019年11月03日
管 理 号: 20191100136000024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造价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胡树清

性 别：男

身份证件号码：360681199101319015

专 业：水利工程



聘用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3241151000474

有 效 期：2024年2月19日至2028年2月18日



个人签名：



发证日期：2024年2月19日

注：社保证明见本节末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115237J

校验码: oan3s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1115237J

查询流水号: 11010520250731090420

单位名称: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1月至2025年07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卢俊	610103197001262038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2	李文凯	132201198109173517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3	王利	420105197211072766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4	李炳阳	132825199007070259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5	阎永军	410724198607011534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6	刘慧文	410901199012244540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7	朱超乾	410223198407124012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朱超乾	410223198407124012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8	周首喆	23028119810101010231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7月31日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115237J

校验码: e7u98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1115237J

查询流水号: 11010520250807094552

单位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1月至2025年08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王利	420105197211072766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2	杨威	422425197801155258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3	詹红丽	411222197711277021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4	赵轶	510524197009106144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5	张慧敏	372523197901029249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6	刘顺强	420322198101096611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7	刘华振	142202198511052578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第1页 (共4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刘华振	142202198511052578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8	程涛	410822198611100030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9	吴宝隆	420106196808015133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10	陈新球	420500196701210119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11	魏金良	132401197810227372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12	朱超乾	410223198407124012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13	顾春丰	320681198504015815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14	李家利	341203198405171613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第 2 页 (共 4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4	李家利	341203198405171613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15	刘佩琳	330104197103252729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16	王博	232103198512220417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17	赫雷	11022219800701081X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18	胡亮	130182198510220931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19	胡树清	360681199101319015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6月	6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w.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8月07日

13、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提交的其他资料）

承诺函

致 深圳市智慧水务综合指挥调度和保障中心（招标人）：

本投标人郑重承诺：如本投标人中标，本投标文件提供的项目管理班子将到岗履职，如不实，构成虚假，本投标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责任。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8月11日





格式: FR07001R05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3E4838R5L

兹证明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1号 邮编: 100024)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EMS) of

POWERCHINA BEIJING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No.1, WEST STREET, DINGFUZHANG,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4, P.R.CHINA)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环境管理体系有效: *工程勘测、工程设计、科研试验、工程咨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开发建设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监理、移民监督评估(移民综合监理、移民独立评估)、环境监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
工程监测、检测、工程总承包,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 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及服务; 其下属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
询北京有限公司从事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水利水电工程监理甲级、电力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公路
工程监理乙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机电及金属结构设备制造监理甲级、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水利工程施工监
理甲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甲级、移民监督评估(移民综合监理、移民独立评估); 其下属北京国电水利电力工程有限
公司从事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一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EMS: *PROJECT INVESTIGATION, PROJECT DESIGN, TEST, PROJECT
CONSULTATION, ASSESSMENT ON ENVIRONMENTAL IMPAC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SCHEME
PREPARATION FOR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PROJECT
SUPERVISION, SUPERVISION AND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INTEGRATED SUPERVISION OF
RESETTLEMENT, INDEPENDENT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ENVIRONMENTAL SUPERVISION,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FOR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WORKS, PROJECT MONITORING AND
TESTING, EPC, INVESTIGATION AND DESIGN FOR HISTORICAL RELIC PRESERVATION WORKS,
INFORMATION SYSTEM INTEGRATION, SOFTWARE DEVELOPMENT AND SERVICE; ITS SUBORDINATE
BEIJING CORPORATION LIMITED OF CHINA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CONSTRUCTION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 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以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x(es), all the appendix(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x(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40号 100006/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Tel: +86(10)56313400 网址/Website: www.ccs-c.com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格式: TR07001R05
副本
COPY

ENGINEERING CONSULTING INVOLVED IN SUPERVISION OF BUILDING CONSTRUCTION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WATER RESOURCES AND HYDROPOWER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ELECTRIC POWER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MUNICIPAL PUBLIC WORKS (GRADE A), SUPERVISION OF HIGHWAY WORKS (GRADE B), SUPERVISION OF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INSTALLATION WORKS (GRADE B), SUPERVISION OF ELECTROMECHANICAL AND HYDRAULIC STEE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GRADE A), SUPERVISION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FOR WATER RESOURCES PROJECT, SUPERVISION OF CONSTRUCTION FOR WATER RESOURCES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CONSTRUCTION FOR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WORKS (GRADE A), AND SUPERVISION AND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INTEGRATED SUPERVISION OF RESETTLEMENT, INDEPENDENT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AND ITS SUBORDINATE BEIJING GUODIAN WATER RESOURCES & ELECTRIC POWER ENGINEERING CO., LTD. INVOLVED IN CONSTRUCTION OF HISTORICAL RELIC PRESERVATION WORKS (CLASS A) AND CONTRACT FOR GROUND AND FOUNDATION TREATMENT WORKS (CLASS C)*.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26日/Last cycle Deadline: 26 December 2023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3年10月23日-2023年10月25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3 October 2023-25 October 2023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26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26 December 2026**.

注: 本证书包含的子证书见附件。 Note: The sub-certificate (s) attached to this certificate.

仅限“铁岗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工程勘察设计”项目投标使用
复印无效 2025年8月6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15日
Issued on: **15 November 2023**.

签发: 田伟
Issued by: **Tian Wei**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本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以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cr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ces, all the appendic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c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cr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40号 100006/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Tel: +86(10)56313400 网址/Website: www.ccs-c.com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格式: TR0700TR06

副本
COPY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3S4839R5L

兹证明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1号 邮编: 100024)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OHSMS) of

POWERCHINA BEIJING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No.1, WEST STREET, DINGFUZHUAN,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4, P.R.CHINA)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效: *工程勘测、工程设计、科研试验、工程咨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监理、移民监督评估(移民综合监理、移民独立评估)、环境监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工程监测、检测、工程总承包,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 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及服务; 其下属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从事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水利水电工程监理甲级、电力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公路工程监理乙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机电及金属结构设备制造监理甲级、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甲级、移民监督评估(移民综合监理、移民独立评估); 其下属北京国电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从事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一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OHSMS: *PROJECT INVESTIGATION, PROJECT DESIGN, TEST, PROJECT CONSULTATION, ASSESSMENT ON ENVIRONMENTAL IMPAC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SCHEME PREPARATION FOR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PROJECT SUPERVISION, SUPERVISION AND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INTEGRATED SUPERVISION OF RESETTLEMENT, INDEPENDENT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ENVIRONMENTAL SUPERVISION,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FOR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WORKS, PROJECT MONITORING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以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ces, all the appendic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c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40号 100006 / 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 / Tel: +86(10)56313400 网址 / Website: www.ccs-c.com



格式: TR07001R06

副本
COPY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AND TESTING, EPC, INVESTIGATION AND DESIGN FOR HISTORICAL RELIC PRESERVATION WORKS, INFORMATION SYSTEM INTEGRATION, SOFTWARE DEVELOPMENT AND SERVICE; ITS SUBORDINATE BEIJING CORPORATION LIMITED OF CHINA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NSULTING INVOLVED IN SUPERVISION OF BUILDING CONSTRUCTION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WATER RESOURCES AND HYDROPOWER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ELECTRIC POWER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MUNICIPAL PUBLIC WORKS (GRADE A), SUPERVISION OF HIGHWAY WORKS (GRADE B), SUPERVISION OF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INSTALLATION WORKS (GRADE B), SUPERVISION OF ELECTROMECHANICAL AND HYDRAULIC STEE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GRADE A), SUPERVISION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FOR WATER RESOURCES PROJECT, SUPERVISION OF CONSTRUCTION FOR WATER RESOURCES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CONSTRUCTION FOR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WORKS (GRADE A), AND SUPERVISION AND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INTEGRATED SUPERVISION OF RESETTLEMENT, INDEPENDENT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AND ITS SUBORDINATE BEIJING GUODIAN WATER RESOURCES & ELECTRIC POWER ENGINEERING CO., LTD. INVOLVED IN CONSTRUCTION OF HISTORICAL RELIC PRESERVATION WORKS (CLASS A) AND CONTRACT FOR GROUND AND FOUNDATION TREATMENT WORKS (CLASS C)*.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26日/Last cycle Deadline: 26 December 2023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3年10月23日-2023年10月25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3 October 2023-25 October 2023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26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26 December 2026**.

注: 本证书包含的子证书见附件。 Note: The sub-certificate (s) attached to this certificate.

仅限“铁岗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可行性研究阶段工程勘察”项目授权使用
夏印无效 2025年8月6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15日**
Issued on: **15 November 2023**.

签发: **田伟**
Issued by: **Tian Wei**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 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以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x(es), all the appendix(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x(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40号 100006/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Tel: +86(10)56313400 网址/Website: www.ccs-c.com



格式: FR07001R0
副本
COPY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3Q4836R9L**

兹证明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街1号 邮编: 10002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15237J)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QMS) of

POWERCHINA BEIJING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No.1, WEST STREET, DINGFUZHUANG,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4, P.R.CHINA; Uniform Code of Social Credit: 91110000101115237J)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质量管理体系有效: *工程勘测、工程设计、科研试验、工程咨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监理、移民监督评估(移民综合监理、移民独立评估)、环境监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工程监测、检测、工程总承包,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 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及服务; 其下属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从事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水利水电工程监理甲级、电力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公路工程监理乙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机电及金属结构设备制造监理甲级、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甲级、移民监督评估(移民综合监理、移民独立评估); 其下属北京国电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从事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一级)*。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QMS: *PROJECT INVESTIGATION, PROJECT DESIGN, TEST, PROJECT CONSULTATION, ASSESSMENT ON ENVIRONMENTAL IMPAC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SCHEME PREPARATION FOR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PROJECT SUPERVISION, SUPERVISION AND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INTEGRATED SUPERVISION OF RESETTLEMENT, INDEPENDENT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ENVIRONMENTAL SUPERVISION,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FOR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WORKS, PROJECT MONITORING AND TESTING, EPC; INVESTIGATION AND DESIGN FOR HISTORICAL RELIC PRESERVATION WORKS; INFORMATION SYSTEM INTEGRATION, SOFTWARE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xes, all the appendix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x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40号 100006/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Tel: +86(10)56313400 网址/Website: www.ccs-c.com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格式: R07001B01
副本
COPY

DEVELOPMENT AND SERVICE; ITS SUBORDINATE BEIJING CORPORATION LIMITED OF CHINA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NSULTING INVOLVED IN SUPERVISION OF BUILDING CONSTRUCTION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WATER RESOURCES AND HYDROPOWER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ELECTRIC POWER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MUNICIPAL PUBLIC WORKS (GRADE A), SUPERVISION OF HIGHWAY WORKS (GRADE B), SUPERVISION OF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INSTALLATION WORKS (GRADE B), SUPERVISION OF ELECTROMECHANICAL AND HYDRAULIC STEE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GRADE A), SUPERVISION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FOR WATER RESOURCES PROJECT, SUPERVISION OF CONSTRUCTION FOR WATER RESOURCES PROJECT (GRADE A), SUPERVISION OF CONSTRUCTION FOR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WORKS (GRADE A), AND SUPERVISION AND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INTEGRATED SUPERVISION OF RESETTLEMENT, INDEPENDENT ASSESSMENT ON RESETTLEMENT); AND CONSTRUCTION OF HISTORICAL RELIC PRESERVATION WORKS (CLASS A) CONDUCTED BY ITS SUBORDINATE BEIJING GUODIAN WATER RESOURCES & ELECTRIC POWER ENGINEERING CO., LTD.*.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26日/Last cycle Deadline: 26 December 2023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3年10月23日-2023年10月25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3 October 2023-25 October 2023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26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26 December 2026**.

注: 本证书包含的子证书见附件。Note: The sub-certificate (s) attached to this certificate.

仅限“铁岗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可行性研究阶段工程勘察”项目使用
夏印无效2025年8月6日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15日**。

Issued on: **15 November 2023**.

签发: **田伟**

Issued by: **Tian Wei**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以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ces, all the appendic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c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40号 100006/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Tel: +86(10)56513400 网址/Website: www.ccs-c.com